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2024 年 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先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学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龙奋勇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如有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均不构成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可能存在的下述风险：市场环境变化带来的风险、市场竞争的风险、区域市场不平衡的风险、行业创新或技术革新带来的市场竞争风险。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3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报告期内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四) 其他有关资料。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筑博深圳	指	筑博设计（深圳）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曾用名为深圳市筑博建筑技术系统研究有限公司
广东中建	指	广东中建新型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筑先合伙	指	西藏筑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深圳市筑先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筑为合伙	指	深圳市筑为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筑就合伙	指	西藏筑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深圳市筑就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万科	指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利集团	指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海地产	指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金地集团	指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润置地	指	华润置地有限公司
鸿荣源	指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铁置业	指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安居集团	指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深业集团	指	深业集团有限公司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指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公司现行有效的《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
建筑设计	指	建筑工程设计，运用工程技术理论及技术经济方法，按照现行技术标准，对新建、扩建、改建房屋建筑物和附属构筑物设施等进行综合性设计（包括必须的非标准设备设计）及技术经济分析，并提供作为建设依据的设计文件和图纸的专业活动。
概念设计	指	方案设计的初步环节，从规划的角度，在满足项目整体定位及经济技术指标的要求下，确定总平面布局及建筑外形和平面结构的初步设计方案。
规划方案设计	指	根据设计任务书及国家建筑工程法规要求，对设计对象开展总平面、建筑、结构、设备等专业设计，除总平面和建筑专业应绘制图纸外，其它专业以设计说明表达设计内容，此阶段需经建设主管部门审查通过。
初步设计	指	方案设计经建设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后，需进行施工图前的各专业深化设计工作，在满足相关专业规范的要求下预先进行施工图部分设计工作。此阶段实质是预先介入施工图设计，也需经建设主管部门审查通过。
施工图设计	指	在初步设计的基础上，按照相关技术规定及主管部门的批复意见，开展总平面、建筑、结构、设备等专业施工图设计，经具备施工图技术审查的独立第三方审核通过后，交付客户供施工单位进行建筑工程施工。

施工配合	指	在建筑施工阶段，设计单位在施工现场提供的技术咨询及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各类与设计相关的问题，通常以例会的方式和绘制技术变更单的形式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城市规划	指	为了实现一定时期内城市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确定城市性质、规模和发展方向，合理利用城市土地，协调城市空间布局和各项建设所作的综合部署和具体安排。包括总体规划和详细规划两个阶段。
海绵城市	指	城市能够像海绵一样，在适应环境变化和应对雨水带来的自然灾害等方面具有良好的弹性。国际通用术语为“低影响开发雨水系统构建”，下雨时吸水、蓄水、渗水、净水，需要时将蓄存的水释放并加以利用，实现雨水在城市中自由迁移。
绿色建筑	指	在全寿命周期内，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减少污染，为人们提供健康、适用、高效的使用空间，最大限度地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质量建筑。
装配式建筑	指	将建筑所需要的墙体、叠合板等预制构件在工厂按标准生产好后，直接运输至现场进行施工装配，实现建筑过程从“建造”到“制造”的转变。
建筑智能化	指	以建筑物为平台，基于对各类智能化信息的综合应用，集架构、系统、应用、管理及优化组合为一体，具有感知、传输、记忆、推理、判断和决策的综合智慧能力，形成以人、建筑、环境互为协调的整合体，为人们提供安全、高效、便利及可持续发展功能环境的建筑。
节能建筑	指	遵循气候设计和节能的基本方法，对建筑规划分区、群体和单体、建筑朝向、间距、太阳辐射、风向以及外部空间环境进行研究后，设计出的低能耗建筑。
PC	指	Precast Concrete，是装配式混凝土结构的简称，是以预制构件为主要构件，经装配、连接、部分现浇而成的混凝土结构。
居住建筑	指	供人们日常居住生活使用的建筑物，包括住宅、别墅、宿舍、公寓等。
VR	指	虚拟现实技术是一种可以创建和体验虚拟世界的计算机仿真系统，它利用计算机生成一种模拟环境，是一种多源信息融合的、交互式的三维动态视景和实体行为的系统仿真使用户沉浸到该环境中。
GIS	指	地学信息系统是一种特定的空间信息系统。在计算机硬、软件系统支持下，对整个或部分地球表层（包括大气层）空间中的有关地理分布数据进行采集、储存、管理、运算、分析、显示和描述的技术系统。
EPC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的简称，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
公共建筑	指	公众均可进入的建筑物，包含办公建筑（包括写字楼、政府部门办公室等），商业建筑（如商场、金融建筑等），旅游建筑（如酒店、娱乐场所等），科教文卫建筑（包括文化、教育、科研、医疗、卫生、体育建筑等），通信建筑（如邮电、通讯、广播用房）以及交通运输类建筑（如机场、高速公路、铁路、桥梁等）。
AIGC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Generated Content，生成式人工智能的简称，是利用人工智能技术来生成内容的一种新型技术。
北京构力	指	北京构力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筑博设计	股票代码	300564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筑博设计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ubo Desig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ZHUB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先林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绍锋	王璐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八路泰然大厦 B 座 8 楼	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八路泰然大厦 B 座 8 楼
电话	0755-83238308	0755-83238308
传真	0755-83238308	0755-83238308
电子信箱	zbdb@zhubo.com	zbdb@zhubo.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9,133,000.88	292,850,458.42	-3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317,041.47	25,211,041.92	-22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8,842,352.44	-14,227,833.8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2,997,125.70	-120,594,276.3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4	-235.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4	-235.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6%	1.83%	-4.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63,749,516.98	1,886,173,740.19	-1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49,265,316.88	1,359,343,158.35	-8.10%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28,218.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635,539.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	8,414,004.59	

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851,380.3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03,832.16	
合计	28,525,310.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情况

建筑设计主要为建筑工程项目提供全过程技术和管理服务，是将工程建设科技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主要途径之一，是推动建筑行业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和产品创新的主要平台，也是带动建筑材料、建筑施工等行业发展的先导。作为建筑工程从投资到最终实现过程中承前启后的核心环节，建筑设计行业伴随着建筑业的发展不断壮大，成为国民经济建设的重要行业之一。

近几年，建筑设计行业市场分化日趋加深，行业发展正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机遇与挑战。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 年 1-6 月，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 52,529 亿元，同比下降 10.1%；其中，住宅投资 39,883 亿元，下降 10.4%。

目前行业发展的逻辑发生了较大变化。未来建筑设计行业发展趋向集中化、规模化发展，绿色建筑、低碳设计成为建筑设计行业新方向，技术手段趋向数字化、智能化的发展方向。当前我国房地产行业已步入存量时代，近期城市更新政策频出，并不断完善，未来将会推动我国实现城市高质量发展的目标。

1、建筑设计行业市场分化，向集中化、规模化方向发展

随着我国城镇化建设进入下半场，我国建筑业的发展模式也从过去的“粗放式发展”转入“精细化运营时代”。行业内的优质资源将会加速向头部大型企业聚集，受企业自身规模、资金实力等因素制约的中小型设计企业将面临竞争加剧，优胜劣汰等生存瓶颈。未来建筑设计行业市场集中化、规模化程度将不断加深，市场份额将逐步向具有规模竞争优势的大型品牌设计企业集中，逐步建立新的竞争环境，推动行业走向成熟稳定。

2、绿色建筑、低碳设计成为建筑设计行业新方向

我国经济已从高速增长阶段进入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以绿色发展为主线，全面深入地推动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的绿色建筑已成为建筑设计行业发展升级的共识。2022 年 5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了《“十四五”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发展规划》，提出要全面落实绿色发展理念，提升建筑绿色低碳设计水平，鼓励各地因地制宜制定绿色建筑设计导则，并发挥绿色勘察基础作用，强化勘察工作全过程服务，加强低碳关键技术研发和应用，完善建筑工程质量标准，编制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相关标准。近几年，我国绿色建筑业务增长迅速，成为建筑设计行业新的业务增长点。

3、技术手段快速迭代，数字化、智能化需求强劲

在新基建、城市转型升级等需求背景的带动下，数字化转型成为当下许多建筑设计企业打破发展困境，寻求业务增长，降低成本的重要途径之一。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广东省建筑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提到，鼓励建筑业骨干企业与软件开发企业合作研发自主可控的 BIM 技术，构建数字设计基础平台和集成系统，加快推进 BIM 技术在工程建设项目的一体化集成应用。在政策鼓励、新技术不断更新迭代的推动下，数字化、智能化发展成为建筑设计企业发展的目标之一。

4、城市更新政策频出，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

2023 年 7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了《关于扎实有序推进城市更新工作的通知》，明确了城市更新底线要求，并提出将加强工作指导和政策协调，及时总结可复制推广的经验，指导各地扎实推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2024 年 7 月，国务院印发《深入实施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五年行动计划》，提出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等“三大工程”建设、加强城市洪涝治理、实施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推进绿色智慧城市建设 5 项任务和支持城市更新的政策措施。当前我国城市建设已步入存量时代，城市更新将会是存量发展阶段城市发展的常态，近几年各政府部门不断完善支持城市更新的

规划和土地政策和相关的行业技术规范，以适应存量时代城市更新的要求，实现推动我国城市高质量更新的目标。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主营业务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建筑设计及相关业务的设计与咨询，业务涵盖建筑设计、城市规划、设计咨询等。

公司及子公司筑博深圳拥有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公司能够根据客户需要，提供从概念设计、规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到施工图设计及后期施工配合等全过程设计服务或分阶段设计服务，能够承担建筑工程相关的全部设计业务。

公司拥有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能够承担城市规划等相应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913.3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5.4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31.7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884.24 万元。其中，建筑设计业务营业收入 17,349.9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1.73%；城市规划业务营业收入 502.5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66%；设计咨询业务营业收入为 533.6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82%。

2、主要产品

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主要有：建筑设计或城市规划相关的文件和图纸、与设计 and 规划相关的咨询和技术支持服务。

（1）建筑设计

根据建筑类型划分，公司建筑设计业务涵盖居住建筑、医疗与康养建筑、商业综合体与超高层、酒店与度假物业、办公及产业园区建筑、学校及文体建筑、展示区及室内设计等建筑设计服务。

①居住建筑设计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居住建筑设计经验，并和万科、保利集团、中海地产、华润置地、金地集团、深业集团、深铁置业集团等多家知名的房地产企业达成战略合作关系。随着国家“房住不炒”定位的提出，人才安居房、保障性租赁住房等重要性逐步提高，公司积极探索相关业务机会，并与深圳市安居集团等单位逐步加强合作。2024 年 2 月，公司荣获深圳市安居集团“2023 年度方案（初步）设计优秀供应商”以及“2023 年度施工图设计优秀供应商”两项荣誉，为唯一一家两项兼得并且排名第一的供应商。

公司参与设计的居住类项目覆盖全国各地，并多次获得国家级、省市级优秀设计奖项及国际设计奖项，报告期内获得的重要奖项包括：保利顺峰北洛湾秘境荣获美国缪斯设计奖铂金奖，广州金域曦府荣获美国缪斯设计奖金奖，万科双月湾花园、深圳万科星城荣获美国 TITAN 地产大奖金奖等。

②医疗与康养建筑设计

公司在医疗及康养类项目设计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专业化的设计团队具备 20 余年的医疗建筑设计实践经验，已建及在建医疗项目累计床位数超过 3 万张，累积了较多有影响力的项目业绩和业界口碑，重点布局在人口、经济增长强劲的珠三角和长三角区域。

公司在医疗与康养建筑设计方面荣获的奖项包括中国十佳医院建筑设计方案、中国医院建设奖、省市级建筑创作奖、省市级优秀勘察设计奖、省市级优秀工程施工图项目奖等奖项。其中，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直属附属医院、深圳市第二儿童医院、上海儿童医学中心综合楼、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儿科综合楼等项目先后获得中国十佳医院建筑设计方案的荣誉。其他在业界具备重要影响力的医院设计作品也将在近年逐步开放使用，包括国家儿童医学中心、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上海交通大学附属新华医院奉贤院区、和祐医院等项目。

③城市综合体及超高层建筑

城市综合体是集合了城市中的商业、办公、居住、酒店、展览、餐饮、会议、文娱和交通等城市生活空间的综合体；超高层建筑指 40 层以上，高度 100 米以上的建筑物。

公司多年来凭借较强的综合设计实力及设计管理能力，承接了众多超大型城市综合体及超高层设计项目，为全国重点一、二、三线城市设计了大量优秀地标建筑。

公司在商业综合体与超高层设计中多次获得国家级、省市级优秀设计奖项及国际设计奖项。其中，深圳大百汇广场荣获 2023 年 CTBUH 最佳高层建筑（300-399 米）、亚洲最佳高层建筑奖，平安财险大厦荣获 2023 年 CTBUH 亚洲最佳高层建筑奖、创新奖、系统工程奖等。

④酒店与度假物业设计

酒店建筑及度假物业是为人们提供安全、舒适的短期的休息或睡眠空间的商业建筑。公司在酒店及度假物业设计上积累了多年经验，多次获得国家级、省市级优秀设计奖项及国际设计奖项，其中深圳万科浪骑游艇会酒店荣获美国缪斯设计奖铂金奖。

⑤办公及产业园区建筑设计

办公建筑是指供机关、团体和企事业单位办理行政事务和从事各类业务活动的建筑物；产业园区是指为促进某一产业发展为目标而创立的特殊区位环境。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办公及产业园区设计经验，多次获得国家级、省市级优秀设计奖项及国际设计奖项，其中深业泰然大厦荣获 2022 年 CTBUH 十年奖、深圳光明公共服务平台荣获意大利 A'Design Award 铂金奖、美国缪斯设计奖铂金奖等。

⑥学校及文体建筑设计

公司在学校及文体建筑设计方面拥有丰富的设计经验，具代表性的项目包括深圳美术馆新馆·深圳第二图书馆、深圳自然博物馆、深圳书城湾区城、深圳大沙河文体中心、佛山市三水新城文化中心、海南史志馆、新疆艺术中心、南方科技大学等。

公司在学校及文体建筑项目中多次获得国家级、省市级优秀设计奖项及国际设计奖项。其中，新疆艺术中心荣获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佛山三水新城文化中心荣获美国缪斯设计金奖和意大利 A'Design Award 金奖，深圳大沙河文体中心荣获美国缪斯设计铂金奖。2024 年，深圳市龙华区行知中学项目荣获美国缪斯设计金奖。

⑦展示区及室内设计

室内设计是根据建筑物的使用性质、所处环境和相应标准，运用物质技术手段和建筑设计原理，创造功能合理、满足人们物质和精神生活需要的室内环境。公司在室内设计方面拥有多个项目设计经验，具代表性的项目包括佛山保利天悦展示中心、万科真爱华府展示中心、成都万科第五城展示中心、重庆万州绿地综合体展示中心、北大光华管理学院成都分院室内设计等。

（2）城市规划及城市更新

公司的城市规划设计关注对城市空间品质管控体系的作用，同时充分利用自身建筑设计背景，围绕日常生活与个体经验进行城市设计，强调城市研究与城市设计的结合，重视多学科跨界融合、探索未来城市的新可能。

公司参与的城市规划设计及城市更新项目包括深圳福田八卦岭城市更新、鸿荣源龙华区观湖街道观城片区城市更新、鸿荣源宝安区航城街道黄田钟屋城市更新、鸿荣源沙井凤塘项目、绿景白石洲城市更新、华建牛湖城市更新、德阳市城市更新总体研究与重点发展片区城市设计、绵阳科技城新区直管区西片区城市设计项目等。公司在城市规划设计方面多次荣获省级、市级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深圳市建筑创作奖等奖项。2024 年，观城城市更新项目荣获美国缪斯设计铂金奖。

（3）设计咨询

设计咨询业务主要包括装配式建筑、BIM 技术、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建筑智能化等设计以及相关的咨询服务。

①装配式建筑

装配式建筑是建筑业生产方式的变革，其核心内容由标准化设计、工厂化生产、装配化施工、一体化装修、信息化管理、智能化应用组成；其中标准化设计是装配式建筑的首要特征，采用标准化设计有利于提高生产效率、提高生产质量。在建筑产业链中，设计是龙头，引领着装配式建筑的发展方向。

公司于 2010 年开始装配式建筑的专项研究，于 2017 年获批成为首批“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于 2018 年获得深圳市建筑产业化行业“功勋企业”称号，于 2019 年获批“广东省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以及“深圳市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公司拥有多名省级、市级资深装配式建筑设计专家，多年来积极参与各地方规范、图集的编制和修订工作，并开展装配式建筑业务中建筑信息模型（BIM）的应用、EPC 工程总承包建设模式、模块化新型建筑设计应用、生产施工全过程咨询服务等横向探索，在行业内发挥了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的引领、示范、推广作用。

2019 年，筑博设计与公司的参股公司广东中建合作建立了装配式建筑设计中心，旨在把握装配式建筑发展机遇、转变生产方式、优化产业结构、提高功能效率。

目前筑博设计能提供装配式建筑全过程服务，包括装配式设计建造可行性分析、装配式建筑技术方案设计、扩初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满足预制构件生产企业加工生产深度要求的构件加工图设计、基于 BIM 技术的装配式设计以及生产施工吊装模拟分析、装配式建筑生产、施工全过程咨询服务。

截至目前，公司主编、参编了装配式多项省市相关标准与图集，已完成逾 130 项装配式建筑项目，广泛分布于深圳、广州、佛山、东莞、上海、福州、成都、北京等地，总建筑面积合计超过 1,300 万平方米，公司装配式建筑设计的具代表性的项目包括深圳中海鹿丹名苑（国家第一个超高层装配式建筑，获得 2018 年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优秀住宅小区金奖）、深圳汉京金融中心（全球最高核心筒外置全钢结构建筑，符合国标 AAA 级装配式建筑要求）、深圳美术馆新馆·深圳第二图书馆项目（中国钢结构金奖，符合深标装配式建筑要求）、东海实验小学改扩建工程（获深圳市第一批模块化建筑试点项目）、万科星城（深圳市装配式建筑优秀示范项目，获得 2023 年美国 TITAN 地产大奖金奖、2023 年 WDA 世界设计奖、IRA 国际住宅建筑大奖）、富通九曜公馆（获得 IRA 国际住宅建筑大奖）、万科双月湾花园（获得 2023 年美国 TITAN 地产大奖金奖，IRA 国际住宅建筑大奖）、广州金域曦府（获得 2023 年美国缪斯设计奖金奖、IRA 国际住宅建筑奖）等。

②BIM 技术

BIM 技术运用参数化的建筑信息模型整合各种项目的相关信息，在项目策划、设计、施工、运行和维护的全生命周期过程中进行共享和传递，使工程技术人员对各种建筑信息作出正确理解和高效应对，成为设计团队以及包括建筑运营单位在内的各方建设主体协同工作的基础，在提高生产效率、节约成本和缩短工期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有效实现建筑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并将再次推动工程项目管理模式转型。

公司 2009 年开始研究 BIM，2010 年正式成立了专业配置齐全的 BIM 应用部门，是国内最早启动 BIM 专项研究的建筑设计企业之一，在设计过程中持续探索正向 BIM 的运用，自主研发族库、模板等，深入研究正向设计过程中的协同模式，经过近十年的发展，实现了建筑的全生命周期 BIM 应用。凭借近年来扎实的项目实践与理论探索，公司在 BIM 建筑设计方面获得了多项荣誉，主编、参编了 BIM 多项国家及省市相关标准，在正向 BIM 设计中有着丰富的经验，参与多家房地产开发平台及国产研发平台在 BIM 领域的持续探索，研究 BIM 从设计链条到后期开发，探索数据的传递模式。

截至目前，公司主编参编了 BIM 多项国家及省市相关标准，其中《建筑工程信息模型设计交付标准》，荣获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工程建设标准设计专项二等奖。公司已在全国 10 多个城市完成交付并投入使用了 100 多个 BIM 项目，部分代表项目情况如下：深圳美术馆新馆·深圳第二图书馆、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医学院、深圳书城湾区城、深圳自然博物馆、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配套区 03-03 地块、西安华润置地万象城、横琴新区中国保利集团海外总部大厦、世茂前海中心、胤璇中心大厦、北京亚林东项目、澳康达（上海）名车广场、深圳中海鹿丹名苑等，完成的项目获得国家及省市级 BIM 奖项逾 30 项，其中深圳自然博物馆荣获 2023 年龙图杯第十二届全国 BIM 大赛设计组一等奖。

2023 年，公司与北京构力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建立筑博设计和北京构力的 BIM 软件应用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双方将会在智能建造、数字化转型、三维可视化平台、国产化软件推广等方面继续深化合作，从实际业务出发坚持科技研发与产业发展相结合，提升筑博设计科技实力，继续推动建筑信息模型（BIM）的国产化应用的发展。

③绿色建筑

2010 年以来，公司秉持“尊重建筑、尊重业主、尊重科学、尊重生活、尊重市场”的理念发展绿色建筑技术，与建筑规划融于一体，充分体现绿色建筑技术与建筑设计的紧密结合，让技术融入建筑、让绿色深入生活。公司多年来积极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理念，与各大优质房企、建筑工务署等事业单位深度合作，积极探索建筑行业实现碳中和目标的发展路径。

截至目前，公司在建或已建成的绿色建筑咨询项目主要有前海中冶大厦（绿色建筑三星级）、深圳美术馆新馆·深圳第二图书馆（绿色建筑三星级）、保利天汇悦府、深圳书城湾区城项目等。2024 年新增的绿色建筑设计代表性项目包括：人才安居龙岗 0809 更新地块、南宁比亚迪品牌体验中心、深圳能源鹭湖科技园、江门天禄小学等项目，并为深圳红树林湿地博物馆项目提供全设计过程咨询服务。

一直以来，公司绿色建筑设计咨询团队亦致力于探索及研究前沿绿色低碳设计策略。为响应国家双碳政策，公司已开展了超低能耗建筑、近零能耗建筑的设计研究。以建筑能耗表现为终极目标，在初期设计阶段为方案设计团队提供优化建议，通过对项目形体和围护结构的把控，降低项目能源需求，提供被动优先与主动优化相结合的策略，并对项目开展可再生能源应用（如光伏）等技术分析。公司已经在光伏建筑一体化方面进行了相关调研和技术探索，能够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光伏建筑一体化方面的设计咨询服务，并整合建筑、幕墙、电气、结构等综合性设计技术的应用。

④海绵城市

海绵城市是指城市能够像海绵一样，在适应环境变化和应对雨水带来的自然灾害等方面具有良好的弹性，“海绵城市”措施的应用可以提高环境质量，绿地增多，硬化路面减少，合理的处理和再利用雨水，通过“渗、滞、蓄、净、用”等措施与城市建设合理地结合起来，大大减轻城市防洪排涝的压力，有利于减少城市洪涝灾害的发生。

自 2011 年起，公司开始在绿色建筑设计实践中采用“低影响开发雨水系统”相关技术，通过绿色建筑的视角优化房建类项目雨水综合利用效果，推广多个项目采用雨水回收利用系统、立体绿化、透水铺装等技术，进而减少项目雨水外排从而降低市政排水压力，减少对城市内河的径流污染。

公司海绵城市设计中具代表性的项目包括深圳美术馆新馆·深圳第二图书馆、深圳书城湾区城、金地中心、盐田港区东作业区集装箱码头工程一期、大沙河文体中心、前海中粮总部大楼等。

⑤建筑智能化

公司秉承“用科技塑造智慧生活”的服务理念，通过整合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为目标项目定制精准适用的人工智能体系，为用户创造安全、高效、舒适、便捷的工作和生活环境，为物业管理者提供高效、便捷、经济、易用的信息服务平台，为社会公众营造“以人为本、绿色低碳”的人文理念。

公司已承担了多个建筑智能化设计项目，具代表性的项目包括深圳美术馆新馆·深圳第二图书馆、深圳自然博物馆、中国保利房地产集团海外总部大厦等，其中深圳华润置地大厦（一期）项目荣获第十九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的优秀建筑智能化专项奖一等奖。

（三）主要经营模式

1、业务承接模式

公司建筑设计、城市规划、咨询业务的承接一般通过招投标模式（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和客户直接委托模式两种方式。

（1）招投标模式

招投标模式是工程设计行业比较普遍的业务承接模式。公司依靠强有力的资源整合能力，通过现有各种业务渠道、信息网络，广泛收集与建筑设计相关的项目信息，并重点做好客户关系的后期维护与跟踪培育工作，以便更及时取得项目前期材料、熟知客户的要求。同时，公司经过多年经营，积累了较强的竞争优势和品牌知名度，一些招标单位会主动向公司提供项目信息，并发出竞标邀请。

获取项目信息后，公司将组织相关部门进行现场踏勘，同时研究、分析甲方提供的资料、文件，在此基础上开展项目评审，综合考虑客户要求、设计费用、设计周期、分包服务等多方面因素，确定是否承接该项目。评审通过后，公司将结合项目具体内容与设计部门的人员配置，指派符合项目要求的设计部门组织洽谈和投标工作。

（2）客户直接委托模式

对于不属于法律规定必须进行招投标且甲方不要求招投标的部分项目，公司在取得客户提供的项目信息，完成项目前期调查研究，并通过公司的项目评审后，直接接受客户的委托，与客户签订业务合同。

2、生产模式

公司按照合同约定，为客户提供全过程设计服务，或单独的规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等服务。设计部门、项目组按照公司统一的流程开展设计工作，并严格遵循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实施项目质量控制。对于复杂的综合项目，公司实行业务和专业双向的强矩阵管控模式，通过公司的协同设计平台加强管理。

公司坚持设计和研发并重的策略，努力研发各专业领域的标准化设计和个性化表达。随着 BIM 技术的发展为建筑设计行业带来了革命性的变化，公司已将 BIM 技术研发成果辐射到各分公司，极大地提高了项目完成的效率和质量。

3、采购模式

根据采购内容是否与设计项目相关，可将公司采购分为项目类采购和日常采购。

（1）项目类采购

项目类采购是与设计项目相关的劳务分包、项目合作和模型图文制作等辅助性设计业务采购，具体包括 EPC 项目、设计总包项目、联合体合作项目和不具备专项设计资质的各专业分包，以及因建设单位指定而采购的室内设计、景观设计等专项设计。

基于项目需要或客户指定而将地源热泵、岩土工程、幕墙工程、照明工程等专业性较强的辅助性设计分包的，由业务部门选择具备相应资质的设计公司，按公司相关流程审批后签订业务分包合同；项目合作采购为在设计总承包项目、联合体设计项目中，为提高设计效率，将非核心环节的业务向外部单位采购设计服务，具体由业务部门选择具备相应资质的设计公司，按公司相关流程审批后签订业务合作合同；模型图文制作包括与设计业务有关的效果图制作、打图、晒图、模型制作等服务，项目组根据项目需要、报部门经理审批通过后，在公司的合格劳务供应商中自主选择采购对象。

（2）日常采购

公司根据日常业务需要，进行办公用品采购和劳保福利用品的采购，主要包括计算机软硬件、打印机、办公设备和劳保福利用品等，由人力资源（行政）管理中心按照公司规定的流程统一采购。

（四）公司行业地位

1、长期位列国内民营建筑设计企业第一梯队

公司业务涵盖建筑设计、城市规划等服务，以及装配式建筑、BIM 技术、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建筑智能化等设计及相关的咨询服务，能够满足客户多方面的需求。

经过多年的深耕细作，公司已经取得了较为领先的行业竞争地位。2022 年 2 月，公司在英国建筑杂志《Building Design》发布的 WA 100 2022 榜单中取得第 2 名的成绩。2023 年度，公司获得了“2023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综合实力百强”、“2023 全过程工程咨询 BIM 咨询公司综合实力 50 强”、“2023 年度建筑中国十大民营建筑设计品牌企业”、“2023 年度建筑中国深圳最佳建筑设计品牌”、“2023 年度建筑中国最具品牌影响力民营企业 TOP100”等荣誉。

未来，公司将依托现有的品牌和技术优势，通过分支机构扩张和新型技术推广，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业务领域和服务范围，提高公司的收入规模和市场占有率。

2、注重技术研发，在装配式建筑、BIM 技术、绿色建筑等方面取得一定的成绩

公司长期致力于装配式建筑的技术研发，探索装配式建筑核心技术与配套技术，同时积极参与地方规范、图集的编制和修订工作，在行业内发挥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的引领示范作用，成为装配式建筑的设计展示、培训交流、创新服务基地。公司于 2017 年获批成为首批“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并于 2019 年获批成为“广东省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及“深圳市工程应用类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2019 年，筑博设计与公司的参股公司广东中建合作建立了装配式建筑设计中心，旨在把握装配式建筑发展机遇、转变生产方式、优化产业结构、提高功能效率。

公司是最早启动 BIM 专项研究的建筑设计企业之一，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实现了建筑的全生命周期 BIM 应用。截至目前，公司在 BIM 建筑设计方面获得了多项荣誉，包括最佳 BIM 设计应用奖，“龙图杯”全国 BIM 大赛，“创新杯”建筑信息模（BIM）应用大赛，广东省 BIM 应用大赛、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BIM 大赛、深圳市勘察设计协会 BIM 大赛等省级、市级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BIM 专项奖等荣誉，累计获得相关领域奖项近四十项。承接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的关于政府 BIM 课题研究“重 20160506 基于建筑信息模型（BIM）的数字档案库研发”和“BIM 技术在创业投资大厦项目中的技术集成与示范”的研究工作，在政府数字化研究方向取得了一定进展，并推动 BIM 事业的发展。

在绿色建筑设计咨询业务方面，公司依据项目的实际情况，以提高办公、居住环境为宗旨，通过多个国际先进的模拟分析软件进行包括室外通风、室内通风、室外声环境、室内光环境等方面的方案优化。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十余年来积极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理念，2019、2020 年度连续被 CIHAF 中国住交会组委会评为全国绿色建筑设计咨询竞争力 30 强企业，2023 年度被评选为深圳市绿色建筑协会 2023 年度先进单位。

3、完成全国性布局的标杆

经过多年的创新发展，公司已经建立“总部+区域分公司”一体化的经营管理模式，已在北京、上海、重庆、成都、西安、武汉、佛山、兰州、太原、郑州、南宁、广州、惠州等地设立分支机构，形成辐射全国的市场格局。各区域分公司资源共享、优势互补，能够更好、更全面地服务客户。

（五）业绩驱动因素

1、建筑设计领域依托行业转型发展推动服务升级

随着新型城镇化建设推进以及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建筑业将逐渐破除大拆大建的粗放式发展模式，寻求高效节能集约式发展。一方面建筑业加快自身转型升级，促进产业化和信息化发展，装配式建筑的发展以及 BIM 技术、数字化技术平台的加持，使得生产方式更为高效、灵活，经济价值进一步凸显，建筑产业化将进入快车道。另一方面加强与民生基础领域的融合发展，推动设计与医疗、养老、健康、文化创意等产业深度融合，提供从聚焦专业领域服务到聚焦全产业链垂直化服务。

2、BIM 技术、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助推公司业务成长

在我国经济发展转型的大背景下，随着产业政策和技術标准的出台，具备能耗低、施工效率高、绿色环保等特点的装配式建筑成为了全国各省市主推的技术应用。深圳市作为全国首批、广东省首个装配

式建筑示范城市，截至 2024 年第二季度，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建设总规模超过 1.05 亿平方米，2024 年第二季度新开工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达到 53.89%。随着全国其他各省市对 BIM 技术、装配式建筑的推广以及技术标准的不断完善，凭借公司十多年的经验积累和品牌沉淀，将成为公司业务增长的新动力。

3、新型城镇化发展释放城市更新需求

目前，我国城市建设的重点已从“增量时代”转入了“存量时代”，城市建设的重点逐渐转入对城市建成区的改造提质。2024 年 7 月，国务院印发《深入实施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五年行动计划》，提出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等“三大工程”建设、加强城市洪涝治理、实施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推进绿色智慧城市建设 5 项任务和支持城市更新的政策措施。随着新型城镇化战略的稳步实施，将逐步释放一定的城市更新需求。

公司重视城市更新带来的建筑设计、城市规划及设计咨询业务，近年来公司参与的城市更新项目包括深圳福田八卦岭城市更新、鸿荣源龙华区观湖街道观城片区城市更新、鸿荣源宝安区航城街道黄田钟屋城市更新、鸿荣源沙井凤塘项目、绿景白石洲城市更新、华建牛湖城市更新、德阳市城市更新总体研究与重点发展片区城市设计、绵阳科技城新区直管区西片区城市设计项目等。

4、粤港澳大湾区市场空间展望

报告期内，公司在华南地区的营业收入占比为 56.81%。华南地区是中国经济高速发展的重要区域，2019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提出粤港澳大湾区要建设成发展活力充沛、创新能力突出、产业结构优化、要素流动畅通、生态环境优美的国际一流湾区和世界级城市群。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的实施，将推动新一轮的投资建设高潮，为建筑设计、城市规划、市政工程等业务带来巨大的市场需求。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1、品牌及优质项目优势

公司多年来一直致力于创造精品工程，设计了大批富有影响力的作品，备受业界认可。代表性作品包括：

（1）住宅类项目：北京保利摺园荣获美国砖建筑奖、意大利 THE PLAN AWARD 设计奖、美国缪斯设计奖金奖，厦门保利叁仟栋·海际会馆荣获美国缪斯设计奖铂金奖，富通九曜公馆荣获美国金奖，保利顶峰北洛湾秘境荣获美国缪斯设计铂金奖。

（2）商业综合体及超高层项目：汉京金融中心、世茂前海中心、深圳金地威新中心荣获世界高层建筑与都市人居学会颁发的 2021 年全球最佳高层建筑奖、2021 年全球最佳高层办公建筑奖、2022 年全球最佳高层建筑奖，深圳大百汇广场荣获 2023 年最佳高层建筑奖和亚洲最佳高层建筑奖，平安财险大厦荣获 2023 亚洲最佳高层建筑奖、创新奖、系统工程奖，上海黄金交易所深圳运营中心荣获美国缪斯设计金奖。

（3）学校及文体建筑：新疆艺术中心荣获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佛山三水新城文化中心荣获美国缪斯设计金奖和意大利 A'Design Award 金奖，深圳大沙河文体中心荣获美国缪斯设计铂金奖，深圳书城湾区城荣获美国缪斯设计铂金奖和意大利 A'Design Award 金奖，三亚市崖州区图书馆文化馆体育馆荣获美国缪斯设计金奖。

（4）医疗及康养建筑：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直属附属医院、深圳市第二儿童医院、上海儿童医学中心综合楼、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儿科综合楼均荣获中国十佳医院建筑设计方案奖，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医学院北园、深圳市第三儿童医院荣获美国缪斯设计金奖。

独特的设计创意、优秀的产品质量以及全程服务能力，为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品牌效应。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与万科、保利集团、中海地产、华润置地、金地集团、深业集团、深铁置业集团等多家知名

的房地产企业达成战略合作关系，同时也是深圳市安居集团、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南山区人民政府、福田区人民政府、坪山区人民政府、德阳市人民政府、绵阳市人民政府等国有企业及政府部门的合作单位。

2、优秀核心团队优势

公司推行多元包容的企业文化，持续优化人才机制，重视技术传承与培养，吸引和培养优秀创意人才，构筑人才高地。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造价工程师等专业注册人才 200 余名。

为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在现有绩效考核基础上推出短期、中长期相结合的激励机制，充分激发员工创新热情，使创新成为公司发展的动力。

3、全国性布局优势

公司在北京、上海、重庆、成都、西安、武汉、佛山、兰州、太原、郑州、南宁、广州及惠州等地设立了分支机构，在分支机构的建设、运营管理方面已经形成一套成熟、高效的管控模式。“总部+区域分公司”经营管理模式，能够更广泛、更准确地聚焦客户需求，整合内外部资源作出快速反应，提高了设计资源的利用效率，大大提升了市场开拓效率和综合服务能力。

4、区位优势

公司成立于粤港澳大湾区的核心城市深圳，华南地区是公司的业务重点地区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在华南地区的收入占比为 56.81%。作为全国经济最发达的区域之一，华南地区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与城镇化建设都处于领先水平。公司多年来深耕该区域的建筑设计市场，在实现业务规模扩大的同时，也获得了市场认可。

公司在华南地区具备良好的口碑优势以及众多优质获奖精品项目的优势，公司于 2018 年获得深圳市建筑产业化行业“功勋企业”称号，于 2019 年获批成为“广东省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及“深圳市工程应用类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2023 年，公司被评为深圳市绿色建筑协会先进单位。2020 至 2023 年度，公司连续四年被东莞市住建局评选为全市工程设计企业量化评价先进企业。

5、新技术的研发和应用优势

公司始终重视新型建筑设计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并将绿色建筑设计技术、海绵城市设计技术、BIM 技术应用、装配式建筑设计技术进行整合研究，形成了建筑设计实践与研发一体化平台，以促进研发成果的转化。公司扩展了绿色建筑的研究领域，加大对相关体系健康建筑、被动房屋等领域的研究力度，并以 BIM 技术为基础，开展建筑设计室内外相关物理环境的模拟分析工作，为建筑设计提供强有力的健康建筑的理论及技术支持。基于国产自主 BIM 基础软件平台，公司与北京构力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国产 BIM 应用软件战略合作计划，在装配式建筑设计领域深度合作开发“筑博专版 PKPM-PC”应用软件，实现建筑业新发展形势下装配式建筑设计数字化转型，在更加稳定的技术和安全可控的设计环境下，提升设计效率，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精准的数字化模型成果。同时，公司投入科研技术自主研发 BIM 智能生成工具，借助科技提升生产力。随着人工智能技术迎来爆发式发展，公司积极拥抱 AIGC 新技术，探索设计大模型和行业规则的应用，自主研发了筑博 AIGC 图像和文字平台，结合自有业务开展相关的研究并进行广泛的应用。

6、多维度信息化管理平台优势

公司推行平台创新，紧跟行业前沿技术，不断创新产品提高服务质量。信息技术的发展及应用为传统建筑设计企业带来了深刻的变革，不断引进国内外先进的行业管理经验，形成了明显的领先优势。依托现代信息技术，公司建立了协同设计平台、知识管理平台、运营及财务管理平台、项目管理平台、图档管理平台和数智平台，实现各部门之间的协同设计，以及设计人员之间快捷、高标准的信息交换，大幅降低了跨部门、跨区域设计人员之间的沟通成本，满足客户不断提升的要求。平台化优势有效提高了内部信息传递的效率，为提升设计服务质量、优化设计能力、降低运营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奠定了坚实基础。

7、方案创新优势

公司一直践行“SMART 建筑设计方法”，“SMART 建筑设计方法”推崇在设计中遵循可持续性（Sustainable）、易维护性（Maintainable）、建筑专业性（Architectural）、理性（Rational）、技术性（Technical）的设计原则。可持续性力求设计产品节能减排以体现对自然环境、建成环境和社会环境的尊重和呵护，并不断创造人际和谐、使用合理、运营持续的空间场所。易维护性要求设计产品坚固、耐用、方便维修、保养、升级、更新。建筑专业性倡导、坚守、发扬建筑学的真、善、美尊贵属性，创造性地继承和发展传统与时尚建筑文化。理性要求设计作品皆基于对城市文脉、投资价值、用户需求的理性分析，以寻求项目开发价值的最大化。技术性关注并善用建筑工程与信息适配新技术，在设计信息化、建筑智能化、建筑产业化、绿色建筑等领域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89,133,000.88	292,850,458.42	-35.42%	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出现一定幅度减少
营业成本	163,798,792.88	205,983,087.30	-20.48%	主要系公司设计业务对应的成本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6,529,881.10	9,416,882.12	-30.66%	主要系公司营销人员规模以及市场费用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33,630,021.95	44,629,577.20	-24.65%	主要系管理人员人工成本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830,192.96	-493,857.45	不适用	主要由于使用权资产融资费用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45,997.24	1,436,908.23	-103.20%	主要系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997,125.70	-120,594,276.39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设计费收款减少金额小于现金流出项目减少金额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07,331.52	27,345,307.16	103.72%	主要系报告期处置资产收回的现金大幅增加所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476,633.89	-3,673,729.20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上年股票股利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766,428.07	-96,922,698.43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股利发放、处置资产等收支项目所影响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分行业						
建筑设计	173,499,304.89	150,489,303.82	13.26%	-38.64%	-23.99%	-16.71%

分产品						
建筑设计	173,499,304.89	150,489,303.82	13.26%	-38.64%	-23.99%	-16.71%
分地区						
华南地区	107,447,106.28	93,618,566.70	12.87%	-48.48%	-35.27%	-17.79%
华东地区	27,100,320.15	23,669,636.18	12.66%	-29.88%	-12.68%	-17.20%
西北地区	23,060,070.70	19,933,443.76	13.56%	47.06%	70.70%	-11.97%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89,133,000.88	163,798,792.88	13.39%	-35.42%	-20.48%	-16.27%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9,469,200.26	-31.19%	报告期现金理财形成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55,195.67	3.48%	报告期现金理财形成收益	否
资产减值	-15,552,103.83	51.22%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损失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2,205,557.23	-7.26%	销售抵债房产损失	否
其他收益	17,219,111.94	-56.71%	收到政府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否
信用减值损失	-7,370,842.20	24.28%	报告期根据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计提减值损失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41,685,675.58	20.54%	476,598,197.99	25.27%	-4.73%	无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140,653,279.58	8.45%	139,276,116.48	7.38%	1.07%	无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	241,814,674.40	14.53%	285,323,750.91	15.13%	-0.60%	无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55,288,996.38	3.32%	26,653,413.41	1.41%	1.91%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175,274,640.16	10.53%	199,023,714.48	10.55%	-0.02%	无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10,220,419.88	0.61%	17,430,536.20	0.92%	-0.31%	无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	259,291,977.69	15.58%	262,428,530.13	13.91%	1.67%	无重大变动
租赁负债	6,863,661.79	0.41%	12,460,794.02	0.66%	-0.25%	无重大变动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608,525,239.86	-1,344,722.51			560,000,000.00	605,000,000.00		562,180,517.35
其他	8,932,416.13	289,526.84						9,221,942.97
上述合计	617,457,655.99	-1,055,195.67			560,000,000.00	605,000,000.00		571,402,460.32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冻结	721,091.46	2,871,091.46	使用受限
其他货币资金-保函保证金	4,888,850.86	4,884,945.20	使用受限
合计	5,609,942.32	7,756,036.66	—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158.5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95.9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225.7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388.5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388.5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35%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9]1931号《关于核准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00股，发行价格22.6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67,25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55,664,229.5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1,585,770.4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717号《验资报告》。

(2)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1,695.94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2,225.77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9,388.59万元，占募资金额总额的比例为18.35%。公司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11,528.79万元，扣除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和定期存款后募集资金余额为1,528.79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现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将根据项目进度陆续投入使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一) 设计服务网络	否	17,543.17	17,543.17	17,543.17		17,543.17	100.00%	2023年0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建设项目								月 11 日				
(二) 装配式建筑与 BIM 业务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6,227.22	6,227.22	6,227.22	1,006.62	1,767.85	28.3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三) 技术研发中心(深圳)建设项目	否	11,897.99	11,897.99	11,897.99	653.12	6,813.14	57.2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四) 高原建筑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是	5,055.27	5,055.27	5,055.27	17.94	323.14	6.39%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五)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是	6,666.45	6,666.45	6,666.45	18.26	2,009.99	30.15%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六)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768.48	3,768.48	3,768.48		3,768.48	10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1,158.58	51,158.58	51,158.58	1,695.94	32,225.77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51,158.58	51,158.58	51,158.58	1,695.94	32,225.77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1、受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整体投资进度比预期有所放缓，为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更好地把握市场发展趋势，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效率，经公司审慎考虑，对募投项目进度及安排进行了如下调整：</p> <p>1)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决议将“技术研发中心(深圳)建设项目”和“高原建筑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5 月 5 日。</p> <p>2) 2022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延期的议案》，决议将“装配式建筑与 BIM 业务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在筑博设计(深圳)有限公司的基础上，增加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实施主体，并将“装配式建筑与 BIM 业务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延期。其中，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3 年 11 月 6 日、将装配式建筑与 BIM 业务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1 月 6 日、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p> <p>3)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该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再次延期的议案》，决议将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高原建筑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并将上述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同时，对“装配式建筑与 BIM 业务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再次调整，由 2024 年 11 月 6 日再次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技术研发中心(深圳)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再次调整，由 2024 年 5 月 5 日再次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系基于当时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公司业务发展规划等因素作出，受短期宏观经济环境、下游行业发展波动等因素的影响，继续推进项目建设有可能导致投入与产出不对等的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基于谨慎投资的原则，决定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高原建筑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并将上述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0年1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19年10月31日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7,008,231.24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了XYZH/2020SZA20005号《关于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在募投项目“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各个环节成本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配置，合理降低项目相关成本和费用。同时，募集资金在专户存储期间加强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产生了一定的理财收益。 2023年8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议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842.04万元（包括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并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经营管理和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万元和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11,528.79万元，扣除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和定期存款后募集资金余额为1,528.79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现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将根据项目进度陆续投入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高原建筑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4,732.13	4,732.13	4,732.1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4,656.46	4,656.46	4,656.4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388.59	9,388.59	9,388.59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变更原因</p> <p>1) 高原建筑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考虑外部特定环境、经济环境及市场需求等各方面不确定性因素，以及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始终秉持谨慎、节约、有效原则，投入进度有所放缓。受短期宏观经济环境、下游行业发展波动等因素的影响，目前继续推进本项目建设有可能导致投入与产出不对等的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终止实施“高原建筑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p> <p>2)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截至目前，三大系统已经基本完成建设并实现了募投项目规划时预设的目标。未来，AI 设计等新技术的涌现将对公司信息系统建设提出新的要求，但技术孵化及应用的过程复杂、实施时间长，且短期内受宏观经济环境、下游行业发展波动等因素的影响，目前继续对现有“信息系统建设项目”进行投入将导致投入与产出不对等的情况。因此，公司基于谨慎投资的原则，公司拟终止实施“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并将其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p> <p>2、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p> <p>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该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再次延期的议案》，决议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高原建筑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并将上述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该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再次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0,500	6,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0,000	50,000	0	0

合计	70,500	56,000	0	0
----	--------	--------	---	---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缪世华、牛世	上海市俞泾港	2024年08月31	9,146.6	截至报告期末,尚	本次出售房产有利于盘活公司固定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对现金流起到积极影	截至报告期末,尚	以评估价格为基础,	否	不适用	否	否	是	2024年07月20	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

杰等 5 名自然人	路 11 号共 26 处房产	日		未出售	响。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完成后，预计产生处置收益 5000 万元左右，实际影响公司损益金额需以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本次处置资产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未出售	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日	.com.cn) 上的公告 (编号 2024-058)
-----------	----------------	---	--	-----	--	-----	-----------	--	--	--	--	--	--	---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市场环境变化带来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设计，与房地产行业联系紧密，近几年房地产行业供求关系产生重大变化，公司部分客户企业信用程度降低，给公司带来资金回收周期延长，应收账款逾期率增加等风险。公司的客户主要是保利、万科等大型国企、央企以及一些优质民营企业，在维护好现有客户的同时，公司也在积极开发优质客户，比如中海地产、华润置地、深铁置业集团、深圳市安居集团等。此外，公司通过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等方法提升公司现金流的管理水平。

2、市场竞争的风险

国内建筑设计市场空间广阔，蕴藏着巨大的机遇，由此吸引众多国内外建筑设计企业的参与。经过多年的市场竞争，国内建筑设计行业已经由同质化无序竞争，逐步向差异化、特色化竞争态势转变，基本形成了以国有大型设计企业、优秀民营设计企业、知名外资设计企业为主导，大量中小型设计企业为辅的市场竞争格局，行业集中度不断增强。激烈的市场竞争将给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带来不确定性。公司始终以战略眼光关注市场趋势，关注客户新需求，以保持竞争优势。

3、区域市场不平衡的风险

由于各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面临区域市场发展不平衡的风险。为应对此风险，公司将继续坚持“总部+区域分公司”经营管理模式，加强管控，通过整合及共享客户和技术资源，促进全国所有分支机构共同发展，抵御区域市场不平衡的风险。

4、行业创新或技术革新带来的市场竞争风险

建筑设计行业技术研发创新和更新迭代速度较快，尤其是近年来装配式建筑、BIM 技术、绿色建筑、光伏建筑一体化等新兴技术的应用和推广改变了传统的竞争格局，公司若不能抓住产业升级机遇，将削弱公司在市场中的竞争优势。公司始终重视新型建筑设计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并将装配式建筑、BIM 技术等进行整合研究，形成了建筑设计实践与研发一体化平台，以促进研发成果的转化。另外，公司通过实施股权激励等长效激励约束机制，保证公司核心人员的稳定，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才，使公司持续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5 月 10 日	同花顺网上路演互动平台 (https://board.10jq)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与公司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 年 5 月 10 日

	ka.com.cn/ir)			者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度业绩说明 会)》。
--	---------------	--	--	---	--	------------------------------------

十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61.47%	2024 年 02 月 22 日	2024 年 02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17。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53.07%	2024 年 05 月 13 日	2024 年 05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4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石镇源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2 月 22 日	因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
苗应建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2 月 22 日	因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
严福洋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2 月 22 日	因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
刘晓英	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4 年 02 月 22 日	因监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被选举为职工代表监事。
陈东平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2 月 22 日	任期届满离任
林俊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2 月 22 日	任期届满离任
刘春城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2 月 22 日	任期届满离任
周祖寿	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2 月 22 日	任期届满离任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2024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实施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 6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68,800 股（调整后）进行回购注销。

2024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实施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同时，56 名激励对象因公司 2023 年度业绩未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公司层面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公司拟回购注销 57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232,000 股。

2024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2024 年 6 月 1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回购注销手续，并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筑博设计绿色建筑团队成立于 2011 年，为美国绿色建筑协会（USGBC）会员单位、广东省建筑节能协会绿色建筑技术咨询备案单位、深圳市绿色建筑协会副会长单位。多年来致力于协助客户、设计师建造更高效、更环保、更健康、更和谐的绿色建筑。目前，公司的装配式建筑、BIM 技术、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建筑智能化等设计及相关的咨询服务已经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获得多项奖项，公司能为客户提供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符合可持续发展理念的建筑设计、城市规划设计、设计咨询相关产品及服务。

公司践行节能减排、健康人居、可持续发展理念的优质项目包括深圳书城湾区城、前海中冶科技大厦、保利天汇悦府、阳光保险大厦、深圳美术馆新馆·深圳第二图书馆、三亚市崖州区图书馆、文化馆、体育馆工程项目等。深圳书城湾区城在设计中采用了生态理念技术，项目达到国家绿色二星标准。前海中冶科技大厦在设计中综合运用了海绵城市专项设计、低碳与循环技术，同时在施工过程中考虑到生态格局，将“绿色、低碳、环保、节能”的设计理念融入到项目中，该项目已获得美国绿色建筑协会（USGBC）颁发的 LEED(美国绿色建筑先锋奖)金级预认证证书。保利天汇悦府项目着重住户的居住环境，按照 WELL COMMUNITY 金级标准打造了健康社区，并对单体住宅同时按照 WELL 金级的理念进行设计及建设。阳光保险大厦按照 LEED 金级和国家绿色建筑二星级标准进行建设，对于建材及设备的选择，均符合绿色、健康的选材标准。深圳美术馆新馆·深圳第二图书馆为深圳市新时代十大文化设施之一，公司团队以创新、活力为核心，以中国绿色建筑最高星级为标准，以被动优先、主动优化为原则，辅以自然通风、自然采光、气流组织、专项声学 and 建筑能耗等模拟分析手段，打造集展览、交流、办公、阅览等一体化的多功能复合文化建筑。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1、股东权益保障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以充分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

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电话、电子信箱、互动易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2、员工权益保障

公司严格贯彻执行《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各项法律法规，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购买五险一金，并为员工提供商业保险计划，充分保障员工的权益。

公司重视员工自身发展和职业技能的培训。筑博设计根据岗位的任职资格要求、员工的需求量身定制培训内容，开展相关课程培训，引导员工快速提升专业素质，为员工的成长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2024年，公司培训学院携手各专业技术委员会及业务部门，为保障图纸质量、提升设计水平，面向全体设计人员组织开展了一系列活动，包括：各专业规范的深入解读学习、设计人员规范考试、各专业项目分享交流、防火设计等专题学习等；为提升资深设计人员的技术能力，继续推进建筑中级班、机电中级班的培训，同时新增项目经理班、结构中级班等系列课程；为有效提升中高层管理人员的项目管理与团队管理能力，定期组织总师经验交流。

3、客户权益保障

公司以满足客户需求为终极服务目标。公司在设计工作中能够充分地与客户沟通以确保客户开发价值的最大化，并从客户的立场来评估项目的可行性，提供包含了基于市场调查和分析的前期策划和方案定位，积极解决在施工过程中及施工现场发生的各种问题。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先林、徐江、杨为众、马镇炎、王旭东、王进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若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价格相应调整。3、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本人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2019 年 11 月 08 日	锁定期满后 2 年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筑先合伙、筑为合伙、筑就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一、本企业在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企业已作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合理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二、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将遵守以下要求：1、减持条件：本企业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本企业可以减持发行人股份。2、减持方式：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协议转让方式等。3、减持数量：若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企业每年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50%。4、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若所持发行人的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本企业以现金方式或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现金红利补偿给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5、信息披露义务：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发行人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减持对发行人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发行人在减持前三	2019 年 11 月 08 日	锁定期满后 2 年	正常履行

			个交易予以公告，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三、本企业中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伙人，其通过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需同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关于上市公司董监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四、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若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五、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因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筑先合伙、筑为合伙、筑就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若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价格相应调整。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本企业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2019 年 11 月 08 日	锁定期满后 2 年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先林、杨为众、徐江、马镇炎	股份减持承诺	一、本人在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合理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二、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将遵守以下要求：1、减持条件：本人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可以减持发行人股份。2、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协议转让方式等。3、减持数量：若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人每年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20%。4、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若所持发行人的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本人以现金方式或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现金红利补偿给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5、信息披露义务：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发行人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减持对发行人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三、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若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四、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9 年 11 月 08 日	锁定期满后 2 年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先林、徐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筑博设计及/或筑博设计控制的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将来不从事、亦促使本人控制、与他人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筑博设计及 / 或筑博设计控制的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因国家法律修改、政策变动或其他不可避免的原因使本人及 / 或本人控制、与他人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与筑博设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时，就该等构成同业竞争之业务的受托管理、承包经营或收购等，筑博设计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本承诺书自本承	2019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诺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本承诺人继续为筑博设计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本人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筑博设计、筑博设计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杨为众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筑博设计及/或筑博设计控制的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将来不从事、亦促使本人控制、与他人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筑博设计及 / 或筑博设计控制的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因国家法律修改、政策变动或其他不可避免的原因使本人及 / 或本人控制、与他人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与筑博设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时，就该等构成同业竞争之业务的受托管理、承包经营或收购等，筑博设计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本承诺书自本承诺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本承诺人继续为筑博设计的 5% 以上股东期间持续有效。本人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筑博设计、筑博设计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2019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先林、徐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贵公司今后经营活动中，本人将尽最大的努力减少与贵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本人与贵公司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商品交易，相互提供服务或作为代理，则此种关联交易的条件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本人不要求或接受贵公司给予任何优于在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的第三者给予或给予第三者的条件。若需要与该项交易具有关联关系的贵公司的股东及 / 或董事回避表决，本人将促成该等关联股东及 / 或董事回避表决。前述承诺系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并在本承诺人继续为筑博设计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本人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筑博设计、筑博设计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2019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杨为众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在筑博设计任职期间和离任后十二个月内，以及作为筑博设计持股 5% 以上股东期间，本人及本人投资的全资、控股子企业或公司将尽量避免与筑博设计发生关联交易，如与筑博设计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下属全资、控股子企业或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筑博设计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2019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筑先合伙、筑为合伙、筑就合伙、松禾成长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本企业作为筑博设计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下属企业或公司将尽量避免与筑博设计发生关联交易，如与筑博设计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下属企业或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筑博设计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2019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马镇炎、王旭东、曾晓玉、林俊、陈东平、陈学利、王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在筑博设计任职期间和离任后十二个月内，本人及本人投资的全资、控股子企业或公司将尽量避免与筑博设计发生关联交易，如与筑博设计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下属全资、控股子企业或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筑博设计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2019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先林、徐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筑博设计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筑博设计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也不会违规要求筑博设计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担保。本人将按筑博设计《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要求筑博设计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任何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在审议涉及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个人违规占用筑博设计资金、资产和资源任何董事会、股东大会上投反对票，依法维护筑博设计利益。自筑博设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采取任何必要的措施保证不再占用筑博设计的资金或其他资产，维护筑博设计的独立性，不损害筑博设计及筑博设计其他股东利益。前述承诺系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并在本承诺人继续为筑博设计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本人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筑博设计、筑博设计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2019年11月0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筑博设计	其他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前不进行公开再融资；3、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前，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4、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5、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由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根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确定。	2019年02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先林、徐江	其他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人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4、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以自有资金补偿发行人或投资者因依赖该等承诺而遭受的直接损失。	2019年02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先林、杨为众、徐江、林俊、桂钢、陈东平、覃力、马镇炎、曾晓玉、王旭东、陈学利、王进	其他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适用）；3、暂不领取发行人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如适用）；4、不得主动要求离职；5、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发行人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且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发行人增加支付的薪资或津贴；6、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7、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	2019年02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成损失的，以自有资金补偿发行人或投资者因依赖该等承诺而遭受的直接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筑博设计、徐先林、杨为众、徐江、林俊、桂钢、陈东平、覃力、陈学利、王进、马镇炎、王旭东、曾晓玉	其他承诺	一、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切实履行公司制订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2019年02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筑博设计	其他承诺	本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1年04月0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1年04月0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 审理结果及 影响	诉讼(仲裁) 判决执行情 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报告期内尚未结案且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汇总	2,257.08	否	未决诉讼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租赁了以下房产作办公用途：

- 1、在广东省内租赁房屋情况：在深圳租赁了福田区雪松大厦、泰然大厦部分房屋；
- 2、在西藏拉萨租赁了拉萨高新区管理中心部分房屋；
- 3、在广西南宁租赁了广西合景国际金融广场部分房屋；
- 4、在山西太原租赁了山西大剧院大剧场部分房屋；

除上述租赁房产外，公司还租赁了少量房屋用于员工宿舍，除此之外公司其余办公场地均为自有房产。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23年5月12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设计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医疗建筑服务中心项目、双碳建筑服务中心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2023年8月23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632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2023年9月12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020139号），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审核问询问题。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对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回复，通过临时公告方式及时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进行披露。

2023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监管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对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发行规模及募集资金用途进行了调整，发行规模调减金额5,842.39万元，调减后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4,157.61万元（含54,157.61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暨调整发行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

2023年12月27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02015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审核问询问题。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对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回复，通过临时公告方式及时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进行披露。

2024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向深交所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2024年2月1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审核的决定》（深证上审〔2024〕2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二十条、《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六十二条的有关规定，决定终止对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4,251,200	33.00%	0	0	0	-4,563,350	-4,563,350	49,687,850.00	30.5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4,069,600	32.89%	0	0	0	-4,486,550	-4,486,550	49,583,050.00	30.4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0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4,069,600	32.89%	0	0	0	-4,486,550	-4,486,550	49,583,050.00	30.44%
4、外资持股	181,600.00	0.11%	0	0	0	-76,800	-76,800	104,800.00	0.0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0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181,600.00	0.11%	0	0	0	-76,800	-76,800	104,800.00	0.0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0,132,800	67.00%	0	0	0	3,062,550	3,062,550	113,195,350.00	69.49%
1、人民币普通股	110,132,800	67.00%	0	0	0	3,062,550	3,062,550	113,195,350.00	69.4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64,384,000	100.00%	0	0	0	-1,500,800	-1,500,800	162,883,2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2月5日，鉴于公司实施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确定的6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68,800股进行回购注销。

2024年4月18日，鉴于公司实施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确定的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6,000股。根据经审计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公司拟回购注销56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176,000股。

综上，本次合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1,500,800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股本总额164,384,000股的0.913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并于2024年2月2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上述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68,800股（调整后）进行回购注销。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更正后）》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上述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5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232,000股（调整后）进行回购注销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3,068,800	1,500,800	0	1,568,00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年6月12日回购注销完成

合计	3,068,800	1,500,800	0	1,568,000	--	--
----	-----------	-----------	---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 股份的股东总数 （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先林	境内自然人	20.71%	33,726,400	0	25,294,800	8,431,600	不适用	0
徐江	境内自然人	8.61%	14,024,000	0	10,518,000	3,506,000	不适用	0
杨为众	境内自然人	8.44%	13,749,600	0	10,312,200	3,437,400	不适用	0
西藏筑先企 业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7.88%	12,840,000	0	0	12,840,000	不适用	0
深圳市筑为 投资管理企 业（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7.18%	11,690,000	0	0	11,690,000	不适用	0
西藏筑就企 业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7.12%	11,590,000	0	0	11,590,000	不适用	0
芜湖弘唯基 石投资基金 管理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弘唯 基石华盈二 期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其他	1.81%	2,944,420	2,944,420	0	2,944,420	不适用	0
马镇炎	境内自然人	1.63%	2,656,600	0	1,992,450	664,150	不适用	0
李瑞梦	境内自然人	0.75%	1,214,140	1,214,140	0	1,214,140	不适用	0
王俊强	境内自然人	0.55%	901,200	901,200	0	901,2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 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 东的情况（如有）（参见 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 行动的说明	徐先林和徐江系兄弟关系，徐先林和徐江系一致行动人。筑先合伙、筑为合伙、筑就合伙 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徐先林为筑先合伙、筑为合伙、筑就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马镇炎 为筑为合伙、筑就合伙有限合伙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 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 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	无							

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西藏筑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40,000
深圳市筑为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1,6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90,000
西藏筑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90,000
徐先林	8,431,600	人民币普通股	8,431,600
徐江	3,50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6,000
杨为众	3,437,400	人民币普通股	3,437,400
芜湖弘唯基石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弘唯基石华盈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44,420	人民币普通股	2,944,420
李瑞梦	1,214,140	人民币普通股	1,214,140
王俊强	901,200	人民币普通股	901,200
彭丽	883,560	人民币普通股	883,56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先林和徐江系兄弟关系，徐先林和徐江系一致行动人。筑先合伙、筑为合伙、筑就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徐先林为筑先合伙、筑为合伙、筑就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马镇炎为筑为合伙、筑就合伙有限合伙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陈绍锋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48,000	0	14,400	33,600	48,000	0	33,600
合计	--	--	48,000	0	14,400	33,600	48,000	0	33,600

注：陈绍锋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因公司 2023 年度业绩未达到《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公司层面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公司回购注销其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 14,400 股。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1,685,675.58	476,598,197.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2,180,517.35	608,525,239.8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17,729.68	2,018,348.87
应收账款	140,653,279.58	139,276,116.4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5,020.87	473,534.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339,694.54	5,315,135.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41,814,674.40	285,323,750.9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3,542,475.82	
其他流动资产	1,064,863.20	1,011,949.67
流动资产合计	1,337,843,931.02	1,518,542,273.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221,942.97	8,932,416.13
投资性房地产	55,288,996.38	26,653,413.41
固定资产	175,274,640.16	199,023,714.4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220,419.88	17,430,536.20
无形资产	11,213,068.77	9,838,220.2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58,082.26	3,934,239.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457,784.40	21,679,187.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770,651.14	80,139,740.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5,905,585.96	367,631,467.03
资产总计	1,663,749,516.98	1,886,173,740.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6,901.9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7,601,036.16	92,534,779.09
预收款项	357,087.90	762,930.00
合同负债	259,291,977.69	262,428,530.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146,738.58	92,021,241.46
应交税费	9,408,819.11	15,567,614.06
其他应付款	13,856,301.79	26,606,067.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352,000.00	1,753,6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24,420.90	6,735,866.92
其他流动负债	15,557,518.65	15,745,711.80
流动负债合计	405,843,900.78	512,499,643.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863,661.79	12,460,794.0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76,637.53	1,870,144.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40,299.32	14,330,938.79
负债合计	414,484,200.10	526,830,581.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2,883,200.00	164,38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9,967,316.86	569,172,776.86
减：库存股	9,770,600.00	21,972,06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8,475,675.18	78,475,675.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57,709,724.84	569,282,766.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9,265,316.88	1,359,343,158.3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9,265,316.88	1,359,343,158.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63,749,516.98	1,886,173,740.19

法定代表人：徐先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学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龙奋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3,641,421.37	460,682,566.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2,180,517.35	558,395,239.8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17,729.68	2,018,348.87
应收账款	138,170,011.23	137,522,136.9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18,188.52	412,625.23
其他应收款	3,621,888.96	10,652,499.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41,467,676.03	283,623,535.4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3,542,475.82	
其他流动资产	139,270.17	169,859.85
流动资产合计	1,275,299,179.13	1,453,476,811.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4,272,200.00	64,272,2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221,942.97	8,932,416.13
投资性房地产	55,288,996.38	26,653,413.41
固定资产	175,213,616.59	198,962,155.6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220,419.88	17,430,536.20
无形资产	11,213,068.77	9,838,220.2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58,082.26	3,934,239.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129,270.66	21,119,882.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770,651.14	80,139,740.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9,788,248.65	431,282,803.37
资产总计	1,665,087,427.78	1,884,759,615.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6,901.9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2,283,826.16	124,452,569.09
预收款项	357,087.90	762,930.00
合同负债	251,732,432.84	256,867,099.19
应付职工薪酬	24,076,924.79	87,154,210.32
应交税费	9,452,381.08	14,751,911.97
其他应付款	18,145,428.37	26,677,464.8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352,000.00	1,753,6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24,420.90	6,735,866.92
其他流动负债	15,103,945.96	15,412,025.94
流动负债合计	425,776,448.00	532,910,980.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863,661.79	12,460,794.0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76,637.53	1,870,144.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40,299.32	14,330,938.79
负债合计	434,416,747.32	547,241,919.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2,883,200.00	164,38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9,967,316.86	569,172,776.86
减：库存股	9,770,600.00	21,972,06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8,475,675.18	78,475,675.18
未分配利润	439,115,088.42	547,457,303.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0,670,680.46	1,337,517,696.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65,087,427.78	1,884,759,615.0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9,133,000.88	292,850,458.42

其中：营业收入	189,133,000.88	292,850,458.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1,055,047.96	281,734,074.25
其中：营业成本	163,798,792.88	205,983,087.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25,440.73	2,028,589.44
销售费用	6,529,881.10	9,416,882.12
管理费用	33,630,021.95	44,629,577.20
研发费用	16,101,104.26	20,169,795.64
财务费用	-830,192.96	-493,857.45
其中：利息费用	771,721.02	
利息收入	2,046,968.10	2,425,669.53
加：其他收益	17,219,111.94	32,795,573.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69,200.26	7,508,708.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5,195.67	882,894.6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70,842.20	-6,079,369.2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552,103.83	-19,718,940.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4,395.10	1,144,718.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157,481.48	27,649,970.11
加：营业外收入		27,388.30
减：营业外支出	2,205,557.23	1,029,408.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363,038.71	26,647,950.15
减：所得税费用	-45,997.24	1,436,908.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317,041.47	25,211,041.9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317,041.47	25,211,041.9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317,041.47	25,211,041.9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317,041.47	25,211,041.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317,041.47	25,211,041.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	0.1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徐先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学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龙奋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6,694,070.61	287,400,177.96
减：营业成本	160,988,909.15	202,828,736.13

税金及附加	1,795,218.18	1,999,226.05
销售费用	6,133,153.32	8,869,403.73
管理费用	32,887,571.54	43,697,092.08
研发费用	14,442,300.71	18,547,278.60
财务费用	-728,257.83	-412,501.36
其中：利息费用	771,721.02	
利息收入	1,942,677.38	2,332,384.44
加：其他收益	17,185,406.95	32,676,596.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92,439.27	6,922,944.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5,195.67	282,955.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46,048.05	-5,771,676.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422,915.04	-19,595,901.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4,395.10	1,144,718.3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086,741.90	27,530,579.46
加：营业外收入		27,388.30
减：营业外支出	2,205,239.41	1,029,408.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291,981.31	26,528,559.50
减：所得税费用	-205,765.76	1,426,259.2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86,215.55	25,102,300.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086,215.55	25,102,300.2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	0.14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3,155,633.70	245,649,558.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20,921.64	41,832,824.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076,555.34	287,482,383.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113,492.89	62,736,749.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469,868.83	289,891,689.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74,230.80	25,538,526.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16,088.52	29,909,694.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073,681.04	408,076,659.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997,125.70	-120,594,276.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25,000,000.00	66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260,503.58	7,803,017.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843,495.40	46,09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8,82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4,103,998.98	675,737,939.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96,931.35	12,956,003.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0,799,736.11	63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628.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8,396,667.46	648,392,632.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07,331.52	27,345,307.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4,678.25	393,924.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4,678.25	393,924.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657,6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83,712.14	4,067,653.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641,312.14	4,067,653.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476,633.89	-3,673,729.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766,428.07	-96,922,698.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8,842,161.33	443,725,384.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075,733.26	346,802,685.6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8,879,394.02	242,004,344.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01,367.24	41,747,518.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780,761.26	283,751,863.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154,018.36	71,360,300.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755,009.41	271,980,152.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133,572.72	24,777,709.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87,147.76	29,495,17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129,748.25	397,613,33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348,986.99	-113,861,472.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75,000,000.00	60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83,742.59	7,217,253.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843,495.40	46,09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8,82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3,327,237.99	613,152,175.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96,931.35	12,956,003.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0,799,736.11	57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628.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8,396,667.46	586,392,632.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0,570.53	26,759,543.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4,678.25	393,924.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4,678.25	393,924.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657,6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83,712.14	4,067,653.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641,312.14	4,067,653.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476,633.89	-3,673,729.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895,050.35	-90,775,658.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2,926,529.40	426,579,862.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031,479.05	335,804,203.8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 年末余额	164,384,000.00			569,172,776.86	21,972,060.00			78,475,675.18		569,282,766.31		1,359,343,158.35		1,359,343,158.35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 更正														
其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164,384,000.00			569,172,776.86	21,972,060.00			78,475,675.18		569,282,766.31		1,359,343,158.35		1,359,343,158.35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填列）	-1,500,800.00			-9,205,460.00	-12,201,460.00					-111,573,041.47		-110,077,841.47		-110,077,841.47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30,317,041.47		-30,317,041.47		-30,317,041.47
（二）所 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 本	-1,500,800.00			-9,205,460.00	-12,201,460.00							1,495,200.00		1,495,200.00
1. 所有														

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00,800.00			-9,205,460.00	-12,201,460.00						1,495,200.00		1,495,2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1,256,000.00		-81,256,000.00		-81,25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1,256,000.00		-81,256,000.00		-81,256,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													

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2,883,200.00				559,967,316.86	9,770,600.00		78,475,675.18		457,709,724.84		1,249,265,316.88	1,249,265,316.88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	164,384,000.00				568,526,136.86	32,249,800.00		71,054,651.62		594,943,708.14		1,366,658,696.62		1,366,658,696.62	

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4,384,000.00			568,526,136.86	32,249,800.00		71,054,651.62		594,943,708.14		1,366,658,696.62		1,366,658,696.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51,800.00	-2,740,000.00				-77,528,958.08		-71,237,158.08		-71,237,158.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211,041.92		25,211,041.92		25,211,041.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51,800.00	-2,740,000.00						6,291,800.00		6,291,8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551,800.00	-2,740,000.00						6,291,800.00		6,291,8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2,740,000.00		-102,740,000.00		-102,7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102,740,000.00		-102,740,000.00		-102,740,000.00

(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4,384,000.00				572,077,936.86	29,509,800.00			71,054,651.62	517,414,750.06		1,295,421,538.54		1,295,421,538.5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4,384,000.00				569,172,776.86	21,972,060.00			78,475,675.18	547,457,303.97		1,337,517,696.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4,384,000.00				569,172,776.86	21,972,060.00			78,475,675.18	547,457,303.97		1,337,517,696.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800.00				-9,205,460.00	-				-		-106,847,015.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086,215.55		-27,086,215.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800.00				-9,205,460.00	-						1,495,2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00,800.00				-9,205,460.00	-						1,495,2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1,256,000.00		-81,25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										-81,256,000.00		-81,256,000.00

(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2,883,200.00				559,967,316.86	9,770,600.00			78,475,675.18	439,115,088.42		1,230,670,680.4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4,384,000.00				568,526,136.86	32,249,800.00			71,054,651.62	581,907,660.38		1,353,622,648.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4,384,000.00				568,526,136.86	32,249,800.00			71,054,651.62	581,907,660.38		1,353,622,648.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51,800.00	-2,740,000.00				-77,637,699.76		-71,345,899.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102,300.24		25,102,300.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51,800.00	-2,740,000.00						6,291,8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551,800.00	-2,740,000.00						6,291,8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102,7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74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02,740,000.00
3. 其他										102,74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4,384,000.00				572,077,936.86	29,509,800.00			71,054,651.62	504,269,960.62		1,282,276,749.10

三、公司基本情况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3 月 25 日，注册地为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注册地址为西藏自治区拉萨高新区管理中心（孵化器）1 号楼 2 单元 802 室；通信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工业区深业泰然雪松大厦 B 座 5 层 5a。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属建筑设计行业，主要服为建筑设计或城市规划相关的文件和图纸、与设计 and 规划相关的咨询和技术支持服务。

本财务报表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本公司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

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公司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公司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公司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公司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评级、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将特定客户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公司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公司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公司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根据确认收入日期确认账龄。

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应收票据参照本公司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5）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等。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票据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本公司按照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组合分类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减值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以应收票据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商业承兑汇票组合的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1-2 年	20.00
2-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2、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企业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除某些金融资产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逾期信用损失之外，本公司还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0.00%。
组合 2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5.00
1-2 年	20.00
2-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信用损失的转回，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信用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13、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照“五、12.应收账款”

15、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述附注五、10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6、存货

不适用

17、持有待售资产

1、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债权投资

不适用

19、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1、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

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

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方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23、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房屋装修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00%	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年	5.00%	31.67%
房屋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年		20.0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5、借款费用

本公司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的每一会计期间，本公司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生物资产

不适用

27、油气资产

不适用

28、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公司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本公司评估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本公司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预计能够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本公司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公司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

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0、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房屋装修费用。本公司已经支付但应由本期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租入固定资产房屋装修费用的摊销年限为 5 年。

31、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由于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产生，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公司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3、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34、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6、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建筑设计、城市规划及设计咨询业务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

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公司各业务类型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资产（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本公司为客户提供建筑设计、城市规划、设计咨询等服务都是在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过程中向客户提供的商品或服务都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建筑设计、城市规划、设计咨询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本公司提供的咨询服务属于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公司向委托方提交咨询报告或成果之后，确认咨询服务业务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不适用

37、合同成本

不适用

3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公司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0、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

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售后租回

本公司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卖方兼承租人，对相关标的资产转让是否构成销售进行评估。本公司判断不构成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的金融负债；构成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

本公司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买方兼出租人，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未转移给本公司，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已转移给本公司，资产转让构成销售，本公司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政策对资产的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4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4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3.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筑博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附加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均减半征收, 税率分别为 3.5%、1.5% 及 1%。

(2) 企业所得税

1)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取由西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西藏自治区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GR202254000026, 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及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第 24 号), 公司 2024 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迁址至西藏自治区拉萨市,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 公司 2024 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的税收优惠。

3)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九条规定,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对本民族自治地方的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 可以决定减征或免征。本公司 2024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符合西藏自治区优惠政策的条件。

4) 公司子公司筑博设计(深圳)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和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R202144203944。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及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 子公司筑博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5) 为落实国发〔2014〕10 号文件的规定精神, 财税〔2015〕119 号文件特别规定了企业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的产品进行创意设计活动而发生的相关费用, 可按照规定进行加计扣除。创意设计活动是指多媒体软件、动漫游戏软件开发, 数字动漫、游戏设计制作; 房屋建筑工程设计(绿色建筑评价标准为三星)、风景园林工程专项设计; 工业设计、多媒体设计、动漫及衍生产品设计、模型设计等。本公司部分绿色建筑三星类设计项目属于创意设计活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336,796,824.72	471,713,252.79
其他货币资金	4,888,850.86	4,884,945.20
合计	341,685,675.58	476,598,197.99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冻结	721,091.46	2,871,091.46
其他货币资金-保函保证金	4,888,850.86	4,884,945.20
合计	5,609,942.32	7,756,036.66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62,180,517.35	608,525,239.86

其中：		
其他（注）	562,180,517.35	608,525,239.86
其中：		
合计	562,180,517.35	608,525,239.86

其他说明：

注：其他是指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

3、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60,829.68	12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56,900.00	1,898,348.87
合计	2,217,729.68	2,018,348.87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231,229.68	100.00%	13,500.00	0.61%	2,217,729.68	2,148,261.97	100.00%	129,913.10	6.05%	2,018,348.8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960,829.68	87.88%			1,960,829.68	150,000.00	6.98%	30,000.00	20.00%	12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70,400.00	12.12%	13,500.00	5.00%	256,900.00	1,998,261.97	93.02%	99,913.10	5.00%	1,898,348.87
合计	2,231,229.68	100.00%	13,500.00	0.61%	2,217,729.68	2,148,261.97	100.00%	129,913.10	6.05%	2,018,348.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70,400.00	13,500.00	5.00%
合计	270,400.00	13,5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29,913.10	-116,413.10				13,500.00
合计	129,913.10	-116,413.10				13,5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1,926,355.77	79,491,400.64
1至2年	56,871,974.80	55,008,189.74
2至3年	35,362,401.17	42,798,118.85
3年以上	64,549,460.48	61,019,906.46
3至4年	30,289,642.19	28,525,495.90
4至5年	13,972,467.49	17,579,361.65
5年以上	20,287,350.80	14,915,048.91
合计	238,710,192.22	238,317,615.6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087,377.87	8.00%	19,087,377.87	100.00%	0.00	27,375,797.86	11.49%	27,375,797.86	100.00%	
其										

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9,622,814.35	92.00%	78,969,534.77	35.96%	140,653,279.58	210,941,817.83	88.51%	71,665,701.35	33.97%	139,276,116.48
其中：										
账龄组合	219,622,814.35	92.00%	78,969,534.77	35.96%	140,653,279.58	210,941,817.83	88.51%	71,665,701.35	33.97%	139,276,116.48
合计	238,710,192.22	100.00%	98,056,912.64	41.08%	140,653,279.58	238,317,615.69	100.00%	99,041,499.21	41.56%	139,276,116.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蓝光集团	20,334,555.80	20,334,555.80	13,837,389.96	13,837,389.96	100.00%	预期不能收回
遵义道桥集团	4,949,293.08	4,949,293.08	3,158,038.93	3,158,038.93	100.00%	预期不能收回
恒大集团	1,233,096.62	1,233,096.62	1,233,096.62	1,233,096.62	100.00%	预期不能收回
华夏幸福	858,852.36	858,852.36	858,852.36	858,852.36	100.00%	预期不能收回
合计	27,375,797.86	27,375,797.86	19,087,377.87	19,087,377.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1,725,363.47	4,086,268.16	5.00%
1-2年	56,716,854.61	11,343,370.92	20.00%
2-3年	35,281,401.17	17,640,700.59	50.00%
3年以上	45,899,195.10	45,899,195.10	100.00%
合计	219,622,814.35	78,969,534.7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27,375,797.86		3,851,380.36	4,437,039.62		19,087,377.87
账龄组合计提	71,665,701.35	10,842,611.21		3,538,777.79		78,969,534.77
合计	99,041,499.21	10,842,611.21	3,851,380.36	7,975,817.41		98,056,912.6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蓝光集团	2,060,126.21	本年回款	回款	预期不能收回
遵义道桥集团	1,791,254.15	本年回款	回款	预期不能收回
合计	3,851,380.36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975,817.4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蓝光集团	往来款	4,437,039.62	应收账款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规定程序	否
紫光集团	往来款	1,654,112.73	应收账款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规定程序	否
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86,174.16	应收账款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规定程序	否
合计		7,477,326.51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建筑工程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24,582,753.96	14,911,484.20	39,494,238.16	6.43%	6,058,118.29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808,899.97	13,808,899.97	2.25%	690,445.00
贵州宏财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767,309.00	10,767,309.00	1.75%	4,497,309.00
深圳市嘉创投资有限公司		10,679,953.35	10,679,953.35	1.74%	533,997.67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4,000,000.00	5,738,006.00	9,738,006.00	1.58%	4,825,827.42
合计	28,582,753.96	55,905,652.52	84,488,406.48	13.75%	16,605,697.38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建筑设计	367,397,585.73	129,623,823.23	237,773,762.50	394,395,206.36	115,743,431.85	278,651,774.51
城市规划	5,919,246.07	2,660,534.17	3,258,711.90	3,792,636.00	1,675,536.00	2,117,100.00
设计咨询	2,390,636.00	1,608,436.00	782,200.00	7,096,750.66	2,541,874.26	4,554,876.40
合计	375,707,467.80	133,892,793.40	241,814,674.40	405,284,593.02	119,960,842.11	285,323,750.9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22,321.35	0.35%	1,322,321.35	100.00%	0.00	1,322,321.35	0.33%	1,322,321.3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4,385,146.45	99.65%	132,570,472.05	35.41%	241,814,674.40	403,962,271.67	99.67%	118,638,520.76	29.37%	285,323,750.91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374,385,146.45	99.65%	132,570,472.05	35.41%	241,814,674.40	403,962,271.67	99.67%	118,638,520.76	29.37%	285,323,750.91
合计	375,707,467.80	100.00%	133,892,793.40	35.64%	241,814,674.40	405,284,593.02	100.00%	119,960,842.11	29.60%	285,323,750.9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蓝光集团	784,184.70	784,184.70	784,184.70	784,184.70	100.00%	预期不能收回
遵义道桥集团	203,254.81	203,254.81	203,254.81	203,254.81	100.00%	预期不能收回
恒大集团	190,881.84	190,881.84	190,881.84	190,881.84	100.00%	预期不能收回
华夏幸福	144,000.00	144,000.00	144,000.00	144,000.00	100.00%	预期不能收回
合计	1,322,321.35	1,322,321.35	1,322,321.35	1,322,321.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57,651,040.84	7,882,552.04	5.00%
1-2 年	62,669,764.75	12,533,952.95	20.00%
2-3 年	83,820,747.61	41,910,373.81	50.00%
3 年以上	70,243,593.25	70,243,593.25	100.00%
合计	374,385,146.45	132,570,472.0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合同资产预计无法收回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5,552,103.83		1,620,152.53	合同资产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552,103.83	0.00	1,620,152.53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	1,620,152.53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成都紫光芯源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设计费	1,434,942.14	合同资产已确定无法收回	公司规定程序	否
合计		1,434,942.14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339,694.54	5,315,135.37
合计	4,339,694.54	5,315,135.3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850,157.71	5,121,345.30
代垫员工社保等款项	1,358,605.49	1,508,330.39
备用金	449,892.24	128,454.37
应收租金	229,589.48	
其他	1,241,016.86	850,548.09
合计	7,129,261.78	7,608,678.1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076,363.10	3,297,487.80
1至2年	749,016.22	2,278,656.83
2至3年	1,635,823.94	719,193.00
3年以上	1,668,058.52	1,313,340.52
3至4年	496,888.22	218,381.20
4至5年	186,954.80	210,743.82
5年以上	984,215.50	884,215.50
合计	7,129,261.78	7,608,678.1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29,261.78	100.00%	2,789,567.24	39.13%	4,339,694.54	7,608,678.15	100.00%	2,293,542.78	30.14%	5,315,135.37
其中:										
账龄组合	7,129,261.78	100.00%	2,789,567.24	39.13%	4,339,694.54	7,608,678.15	100.00%	2,293,542.78	30.14%	5,315,135.37
合计	7,129,261.78	100.00%	2,789,567.24	39.13%	4,339,694.54	7,608,678.15	100.00%	2,293,542.78	30.14%	5,315,135.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076,363.10	153,793.51	5.00%
1-2年	749,016.22	149,803.24	20.00%
2-3年	1,635,823.94	817,911.97	50.00%
3年以上	1,668,058.52	1,668,058.52	100.00%
其中: 3-4年	496,888.22	496,888.22	100.00%
4-5年	186,954.80	186,954.80	100.00%
5年以上	984,215.50	984,215.50	100.00%
合计	7,129,261.78	2,789,567.2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64,874.39	2,128,668.39		2,293,542.78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7,450.81	37,450.81		
本期计提	26,369.93	469,654.53		496,024.46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53,793.51	2,635,773.73		2,789,567.2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293,542.78	496,024.46				2,789,567.24
合计	2,293,542.78	496,024.46				2,789,567.2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业泰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42,358.00	2年-3年	11.82%	421,179.00
深业泰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68,856.00	5年以上	5.17%	368,856.00
宋文兵	其他	476,190.48	1年以内	6.68%	23,809.52
犍为县罗城镇人民政府	押金及保证金	260,000.00	2年-3年	3.65%	130,000.00
盐城市房屋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35,800.00	2年-3年	3.31%	117,900.00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应收租金	229,589.48	1年以内	3.22%	11,479.47
合计		2,412,793.96		33.85%	1,073,223.9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其他说明：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7,910.57	77.65%	430,302.89	90.87%
1至2年	43,192.89	12.52%	8,852.21	1.87%
2至3年	20,551.88	5.96%	30,821.72	6.51%
3年以上	13,365.53	3.87%	3,557.19	0.75%
合计	345,020.87		473,534.01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北京筑而瑞科技有限公司	115,240.00	1 年以内	33.40%
滴滴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55,162.51	1 年以内	15.99%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深圳石油分公司	20,241.11	1 至 2 年	5.87%
深圳美团科技有限公司	20,112.89	1 年以内	5.83%
天津行安科技有限公司	18,015.21	1 年以内	5.22%
合计	228,771.72		66.31%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0、持有待售资产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	43,542,475.82	
合计	43,542,475.82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000,627.09	971,998.88
预缴税金	64,236.11	39,950.79
合计	1,064,863.20	1,011,949.67

其他说明：

13、债权投资

14、其他债权投资

15、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长期应收款

17、长期股权投资

1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221,942.97	8,932,416.13
合计	9,221,942.97	8,932,416.13

其他说明：

1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5,960,774.41			45,960,774.41
2.本期增加金额	50,224,947.60			50,224,947.60
(1) 外购	22,308,713.40			22,308,713.40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7,916,234.20			27,916,234.2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178,057.49			6,178,057.49
(1) 处置	6,178,057.49			6,178,057.49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90,007,664.52			90,007,664.5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9,307,361.00			19,307,361.00
2.本期增加金额	18,737,161.31			18,737,161.31
(1) 计提或摊销	1,498,886.56			1,498,886.56
固定资产转入	17,238,274.75			17,238,274.75

3.本期减少金额	3,325,854.17			3,325,854.17
(1) 处置	3,325,854.17			3,325,854.17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4,718,668.14			34,718,668.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5,288,996.38			55,288,996.38
2.期初账面价值	26,653,413.41			26,653,413.4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5,274,640.16	199,023,714.48
合计	175,274,640.16	199,023,714.4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房屋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3,982,077.55	9,428,197.24	43,111,763.93	11,194,725.87	407,716,764.59
2.本期增加金额			190,823.07		190,823.07
(1) 购置			190,823.07		190,823.0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3,714,654.66	586,153.00	2,434,623.15		36,735,430.81
(1) 处置或报废	5,798,420.46	586,153.00	2,434,623.15		8,819,196.61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7,916,234.20				27,916,234.20
4.期末余额	310,267,422.89	8,842,044.24	40,867,963.85	11,194,725.87	371,172,156.8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7,393,687.98	8,092,130.47	37,721,432.82	5,485,798.84	208,693,050.11
2.本期增加金额	7,659,542.06	147,006.90	1,258,063.47	1,117,486.20	10,182,098.63
(1) 计提	7,659,542.06	147,006.90	1,258,063.47	1,117,486.20	10,182,098.63
3.本期减少金额	20,359,757.72	556,845.35	2,061,028.98		22,977,632.05
(1) 处置或报废	3,121,482.97	556,845.35	2,061,028.98		5,739,357.3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7,238,274.75				17,238,274.75
4.期末余额	144,693,472.32	7,682,292.02	36,918,467.31	6,603,285.04	195,897,516.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165,573,950.57	1,159,752.22	3,949,496.54	4,591,440.83	175,274,640.16

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186,588,389.57	1,336,066.77	5,390,331.11	5,708,927.03	199,023,714.4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兰州市马滩片区一期保利天宸湾 6 号楼	6,004,753.67	产权办理中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坤宜福苑 3 栋	5,863,590.26	人才安居房无法办理产权证
深圳市福田区红树福苑 6 栋	832,472.96	人才安居房无法办理产权证
合计	12,700,816.89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21、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5,864,651.37	65,864,651.37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11,144,396.61	11,144,396.61
4.期末余额	54,720,254.76	54,720,254.7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8,434,115.17	48,434,115.17
2.本期增加金额	2,429,934.39	2,429,934.39
(1) 计提	2,429,934.39	2,429,934.39
3.本期减少金额	6,364,214.68	6,364,214.68
(1) 处置	6,364,214.68	6,364,214.68

4.期末余额	44,499,834.88	44,499,834.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220,419.88	10,220,419.88
2.期初账面价值	17,430,536.20	17,430,536.2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会籍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264,447.20	2,560,000.00	27,824,447.20
2.本期增加金额				858,490.54	2,680,000.00	3,538,490.54
(1) 购置				858,490.54	2,680,000.00	3,538,490.5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54,274.27		254,274.27
(1) 处置				254,274.27		254,274.27
4.期末余额				25,868,663.47	5,240,000.00	31,108,663.4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879,560.29	106,666.70	17,986,226.99
2.本期增加金额				2,030,629.06	133,012.92	2,163,641.98
(1) 计提				2,030,629.06	133,012.92	2,163,641.98
3.本期减少金额				254,274.27		254,274.27
(1) 处置				254,274.27		254,274.27
4.期末余额				19,655,915.08	239,679.62	19,895,594.7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212,748.39	5,000,320.38	11,213,068.77
2.期初账面价值				7,384,886.91	2,453,333.30	9,838,220.2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3,934,239.23	687,221.40	1,163,378.37		3,458,082.26
合计	3,934,239.23	687,221.40	1,163,378.37		3,458,082.26

其他说明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3,892,793.41	12,093,131.36	123,755,053.47	11,265,995.65
信用减值准备	100,859,979.88	9,166,023.70	106,627,212.57	9,692,130.23
限制性股票和期权行权价格	939,330.00	84,539.70	6,147,190.00	553,247.10
租赁负债	11,488,082.67	1,033,927.44	19,295,137.33	1,736,562.36
合计	247,180,185.96	22,377,622.20	255,824,593.37	23,247,935.3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0,220,419.88	919,837.80	17,430,536.20	1,568,748.26
合计	10,220,419.88	919,837.80	17,430,536.20	1,568,748.2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9,837.80	21,457,784.40	1,568,748.26	21,679,187.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919,837.80		1,568,748.2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20,962,650.68		20,962,650.68	52,746,047.94		52,746,047.94
预付购房款	2,623,386.52		2,623,386.52	22,928,912.94		22,928,912.94
以房抵设计费	15,137,687.66		15,137,687.66	2,584,753.66		2,584,753.66
预付软件款	485,849.05		485,849.05	1,344,339.59		1,344,339.59
预付装修款	561,077.23		561,077.23	535,686.16		535,686.16
合计	39,770,651.14		39,770,651.14	80,139,740.29		80,139,740.29

其他说明：

2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609,942.32	5,609,942.32	冻结\圈存	因冻结受限的银行存款、保函保证金	7,756,036.66	7,756,036.66	冻结\圈存	因冻结受限的银行存款、保函保证金
合计	5,609,942.32	5,609,942.32			7,756,036.66	7,756,036.66		

其他说明：

2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注）		96,901.97
合计		96,901.9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期初的质押借款为年末未到期的应收商业汇票贴现。

28、交易性金融负债

29、衍生金融负债

30、应付票据

3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外包设计费	70,291,606.34	84,556,237.69
应付晒图费、图文制作费	4,120,252.90	4,230,837.08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549,361.73	1,366,874.00
应付房租、水电费	1,214,831.03	381,479.14
应付其他费用	1,424,984.16	1,999,351.18
合计	77,601,036.16	92,534,779.09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艾构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368,932.04	项目尚未完结，未全部结算
合计	1,368,932.04	

其他说明：

3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352,000.00	1,753,600.00
其他应付款	11,504,301.79	24,852,467.62
合计	13,856,301.79	26,606,067.62

(1) 应付利息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	2,352,000.00	1,753,600.00
合计	2,352,000.00	1,753,6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超过 1 年未支付应付股利为 1,568,000.00 元，系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股利。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9,770,600.00	21,972,060.00
分红代扣个税	600,662.30	767,958.39
押金及保证金	856,935.43	475,661.12
应付员工社保等款项	18,909.87	997,454.44
其他	257,194.19	639,333.67
合计	11,504,301.79	24,852,467.6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9,770,600.00	尚未达到解锁条件
合计	9,770,600.00	

3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金	357,087.90	762,930.00
合计	357,087.90	762,930.0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34、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建筑设计	225,851,330.59	234,953,141.21
城市规划	12,634,962.45	13,297,556.80

设计咨询	11,482,768.61	14,169,573.63
其他	9,322,916.04	8,258.49
合计	259,291,977.69	262,428,530.13

3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1,061,072.85	131,524,476.47	197,495,720.99	25,089,828.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0,648.17	7,262,978.09	7,266,716.01	56,910.25
三、辞退福利	899,520.44	6,279,545.46	7,179,065.90	
合计	92,021,241.46	145,067,000.02	211,941,502.90	25,146,738.5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1,000,003.99	118,137,976.96	184,079,781.52	25,058,199.43
2、职工福利费		3,103,876.13	3,103,876.13	
3、社会保险费	34,621.86	3,565,227.54	3,568,220.50	31,628.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547.43	3,254,113.37	3,257,131.69	30,529.11
工伤保险费	1,074.43	129,890.78	129,865.42	1,099.79
生育保险费		181,223.39	181,223.39	
4、住房公积金	26,447.00	6,495,144.95	6,521,591.9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2,250.89	222,250.89	
合计	91,061,072.85	131,524,476.47	197,495,720.99	25,089,828.3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7,651.20	6,953,593.68	6,957,103.80	54,141.08
2、失业保险费	2,996.97	309,384.41	309,612.21	2,769.17
合计	60,648.17	7,262,978.09	7,266,716.01	56,910.25

其他说明：

3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936,960.03	9,310,810.29
企业所得税		5,596,627.23
个人所得税	192,910.74	273,347.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2,719.86	225,670.23
教育费附加	116,228.48	161,159.11
合计	9,408,819.11	15,567,614.06

其他说明

37、持有待售负债

3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624,420.90	6,735,866.92
合计	4,624,420.90	6,735,866.92

其他说明：

3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价税分离	15,557,518.65	15,745,711.80
合计	15,557,518.65	15,745,711.80

40、长期借款

41、应付债券

42、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6,863,661.79	12,460,794.02
合计	6,863,661.79	12,460,794.02

其他说明

43、长期应付款

44、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5、预计负债

4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70,144.77		93,507.24	1,776,637.53	递延收益摊销
合计	1,870,144.77		93,507.24	1,776,637.53	

其他说明：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福田区财政局国库科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总部企业购置办公用房(2014)	568,950.00			28,447.50			540,502.5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福田区财政局国库科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总部企业购置办公用房(2015)	635,106.88			31,755.38			603,351.5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福田区财政局国库科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总部企业购置办公用房(2016)	666,087.89			33,304.36			632,783.5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870,144.77			93,507.24			1,776,637.53	

47、其他非流动负债

4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4,384,000				-1,500,800	-1,500,800	162,883,200

其他说明：

49、其他权益工具

5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46,946,696.86		10,102,260.00	536,844,436.86
其他资本公积	22,226,080.00	896,800.00		23,122,880.00
合计	569,172,776.86	896,800.00	10,102,260.00	559,967,316.8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股本溢价、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减少额情况详见“十五、股份支付”附注。

51、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21,972,060	185,600	12,387,060	9,770,600
合计	21,972,060	185,600	12,387,060	9,770,6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离职，7 名激励对象退回 18.56 万股，对应冲回计提股利，库存股增加 18.56 万元。

（2）报告期公司 56 名激励对象因公司 2023 年度业绩未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公司层面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7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合计 150.08 万股。对应冲减库存股 1,250.23 万元。

52、其他综合收益

53、专项储备

5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8,475,675.18			78,475,675.18
合计	78,475,675.18			78,475,675.1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69,282,766.31	594,943,708.1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69,282,766.31	594,943,708.1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317,041.47	25,211,041.92
应付普通股股利	81,256,000.00	102,74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57,709,724.84	517,414,750.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3,860,663.17	159,390,669.26	292,011,549.21	205,466,274.58
其他业务	5,272,337.71	4,408,123.62	838,909.21	516,812.72
合计	189,133,000.88	163,798,792.88	292,850,458.42	205,983,087.3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产品或服务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建筑设计					173,499,304.89	150,489,303.82	173,499,304.89	150,489,303.82
城市规划					5,025,283.02	4,303,337.51	5,025,283.02	4,303,337.51
设计咨询					5,336,075.25	4,598,027.93	5,336,075.25	4,598,027.93
其他业务					5,272,337.72	4,408,123.62	5,272,337.72	4,408,123.6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南地区					107,447,106.28	93,618,566.70	107,447,106.28	93,618,566.70
华东地区					27,100,320.15	23,669,636.18	27,100,320.15	23,669,636.18
西北地区					23,060,070.70	19,933,443.76	23,060,070.70	19,933,443.76
其他地区（单个地区收入占比低于 10%）					31,525,503.75	26,577,146.24	31,525,503.75	26,577,146.2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 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 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 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89,133.00 0.88	163,798.79 2.88	189,133.00 0.88	163,798.79 2.8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中,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57、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1,940.70	599,812.27
教育费附加	337,100.51	428,410.15
房产税	907,379.79	865,707.16
土地使用税	6,984.70	7,290.34
车船使用税	4,320.00	16,480.00
印花税	97,715.03	110,889.52
合计	1,825,440.73	2,028,589.44

其他说明:

58、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287,342.37	32,170,988.18

业务招待费	1,970,543.95	4,654,042.39
咨询服务费	2,410,265.91	2,608,280.83
折旧摊销	863,239.64	848,993.34
交通运输费	492,467.41	664,120.85
办公费	452,972.23	1,158,986.01
差旅费	661,566.41	929,024.97
房租水电费	284,409.94	441,706.52
其他	1,207,214.09	1,153,434.11
合计	33,630,021.95	44,629,577.20

其他说明

5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27,083.88	5,485,608.93
办公费	217,234.02	59,752.62
折旧与摊销	66,954.00	71,881.65
业务招待费	1,416,649.84	2,682,763.91
差旅费	63,829.21	194,777.95
交通运输费	117,425.83	181,786.40
其他	320,704.32	740,310.66
合计	6,529,881.10	9,416,882.12

其他说明：

6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289,103.83	17,500,897.34
直接投入	320,728.97	531,337.44
折旧与摊销	757,762.07	918,662.51
其他	733,509.39	1,218,898.35
合计	16,101,104.26	20,169,795.64

其他说明

6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771,721.02	
减：利息收入	2,046,968.10	2,425,841.94
汇兑损益		
应收账款保理支出		1,200,215.10
已确认融资费用	353,118.99	660,720.20
其他	91,935.13	71,049.19

合计	-830,192.96	-493,857.45
----	-------------	-------------

其他说明

6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拉萨市柳梧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考核奖励金	16,293,928.53	30,916,652.0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97,573.01	978,678.48
拉萨市科学技术局 2022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	
进项税加计抵减	85,999.50	271,570.49
深圳市福田区财政局国库科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总部企业购置办公用房	93,507.24	93,507.24
拉萨市柳梧新区管理委员会零余额账户就业补贴资金	43,103.66	
社保局稳岗补贴	5,000.00	5,165.26
2021 年度第二批产业扶持资金		430,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100,000.00
合计：	17,219,111.94	32,795,573.54

63、净敞口套期收益

6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44,722.51	670,120.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9,526.84	212,774.22
合计	-1,055,195.67	882,894.68

其他说明：

6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025,700.87	6,665,442.08
大额存单收益	959,342.45	843,266.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应收账款保理）	-515,843.06	
合计	9,469,200.26	7,508,708.75

其他说明

6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16,413.10	411,659.6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991,230.84	-6,542,414.3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96,024.46	51,385.45
合计	-7,370,842.20	-6,079,369.28

其他说明

6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5,552,103.83	-19,718,940.11
合计	-15,552,103.83	-19,718,940.11

其他说明：

6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054,395.10	1,144,718.36
其中: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054,395.10	1,144,718.3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03,389.76	-56,418.26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651,005.34	1,167,815.52
投资性房地产处置收益		33,321.10
合计	1,054,395.10	1,144,718.36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7,388.30	
合计		27,388.30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2,199,145.07	626,504.34	
罚款、罚金、税收滞纳金	6,412.16	111,969.17	
其他-合同解约支出		290,934.75	
合计	2,205,557.23	1,029,408.26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7,399.92	3,866,335.5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1,402.68	-2,429,427.30
合计	-45,997.24	1,436,908.2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0,363,038.7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0.0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7,399.92
其他	221,402.68
所得税费用	-45,997.24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6,493,928.53	31,451,817.33

使用受限资金变动	2,150,000.00	
利息收入	2,043,062.44	2,422,165.35
租赁收入	521,955.37	614,576.74
收回押金及保证金	3,583,659.80	3,123,400.54
其他	5,128,315.50	4,220,864.57
合计	29,920,921.64	41,832,824.5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销售、管理费用支出	16,372,926.81	24,438,674.09
手续费支出	97,003.31	93,214.89
押金保证金支出	1,868,000.00	2,897,800.00
其他	978,158.40	2,480,005.55
合计	19,316,088.52	29,909,694.5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抵债房产		2,888,827.00
合计		2,888,827.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抵债房产价差		436,628.34
合计		436,628.34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分红款涉及的税费	1,164,678.25	393,924.72
合计	1,164,678.25	393,924.7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缴分红款涉及的税费	532,698.41	462,056.52
租赁支出	2,205,327.00	3,605,597.40
回购离职员工的限制性股票支出	13,245,686.73	
合计	15,983,712.14	4,067,653.9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317,041.47	25,211,041.9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922,946.03	25,798,309.3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680,985.19	13,678,106.21
使用权资产折旧	2,429,934.39	3,810,986.52
无形资产摊销	2,163,641.98	2,298,344.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63,378.37	2,393,503.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29,943.82	-1,144,718.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25.07	4,994.6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5,195.67	-882,894.6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3,118.99	660,720.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19,509.07	-7,508,708.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402.68	-2,429,427.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148,072.95	-37,253,450.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971,032.66	-145,231,084.4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997,125.70	-120,594,276.3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6,075,733.26	346,802,685.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8,842,161.33	443,725,384.1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766,428.07	-96,922,698.4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36,075,733.26	468,842,161.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6,075,733.26	468,842,161.3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075,733.26	468,842,161.33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冻结	721,091.46	2,871,091.46	使用受限
其他货币资金-保函保证金	4,888,850.86	4,884,945.20	使用受限
合计	5,609,942.32	7,756,036.66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27,869.06	660,720.20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20,004.85	237,823.19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425,331.85	4,224,349.59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深圳市福田区市政设计大厦十楼	459,178.96	
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汇通天地 16 层 3、4 号	154,128.44	
上海市俞泾港路嘉利商业广场	95,674.95	
成都市武侯区长华路 19 号万科汇智中心 3 栋 28 楼	135,897.04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东土城路怡和阳光大厦 C 座 21 层	682,710.85	
深圳市龙华区深国际万科和颂轩	34,862.39	
合计	1,562,452.6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77、数据资源

78、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289,103.83	17,500,897.34
直接投入	320,728.97	531,337.44
折旧摊销	757,762.07	918,662.51
房租水电费	403,990.04	746,879.36
其他	329,519.35	472,018.99
合计	16,101,104.26	20,169,795.64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筑博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5,000,000.00	深圳	深圳	建筑设计服务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十、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870,144.77			93,507.24		1,776,637.53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政府补助	16,721,538.93	31,816,895.06

其他说明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如汇率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境外客户应收款项，由于本公司境外业务整体比例较低，应收款项可以及时结算，期末无大额的应收款项，未来的汇率波动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本公司期末无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的影响。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长、短期借款，相关借款合同均为固定利率借款合同，相关风险受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变化影响。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 50%基准点的变动时，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

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中，前五名金额合计：84,488,406.48 元，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总额的 13.75%。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41,685,675.58				341,685,675.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2,180,517.35				562,180,517.35
应收票据	2,217,729.68				2,217,729.68
应收账款	238,710,192.22				238,710,192.22
其他应收款	7,129,261.78				7,129,261.78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77,601,036.16				77,601,036.16
其他应付款	13,856,301.79				13,856,301.79
应付职工薪酬	25,146,738.58				25,146,738.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24,420.90				6,735,866.92
租赁负债		5,117,523.31	1,746,138.48		6,863,661.79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562,180,517.35	562,180,517.3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62,180,517.35	562,180,517.35
（4）其他			562,180,517.35	562,180,517.35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221,942.97	9,221,942.97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221,942.97	9,221,942.97
（1）权益工具投资			9,221,942.97	9,221,942.9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71,402,460.32	571,402,460.3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无采用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无采用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理财产品投资	562,180,517.35	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	预期收益率

权益工具投资	9,221,942.97	净资产法	净资产为 18,443.89 万元
--------	--------------	------	-------------------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企业集团的构成。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杨为众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及副总经理
马镇炎	公司股东、副总经理
西藏筑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先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筑为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先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西藏筑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先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东中建新型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其他说明

3、关联交易情况

(1)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3,843,856.67	4,597,960.00

十四、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1,500,800	11,603,060.00
合计							1,500,800	11,603,06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68 名激励对象，以 12.37 元/股的价格发行了 293 万股的限制性股票，每股面值 1 元。2021 年 6 月 24 日，公司 293 万股的限制性股票已完成授予登记。

根据公司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172.20 万元，以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0,287.00 万股为基数（本次拟回购注销的 6.00 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参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转增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459.20 万元。

根据公司 2022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数量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实施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确定的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0.80 万股（调整后）进行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 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完成解锁，解除限售的股份为 1,315,200.00 股。

根据公司 2024 年 2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上述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 6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68,800 股（调整后）进行回购注销事项。

根据公司 2024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上述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 57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232,000 股（调整后）进行回购注销事项。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收盘价-授予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票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各个可行权年度公司业绩考核指标等后续信息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5,122,88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96,800.0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896,800.00	
合计	896,800.00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6、其他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2024 年	2,549,536.38
2025 年	5,194,360.56
2026 年	4,409,228.57
2027 年及以后	
合计	12,153,125.51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并无须作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9,656,073.30	78,373,122.04
1至2年	56,638,974.80	54,639,189.74
2至3年	35,082,201.17	42,005,289.13
3年以上	63,457,466.76	60,694,265.16
3至4年	29,516,012.47	28,523,271.10
4至5年	13,972,467.49	17,579,361.65
5年以上	19,968,986.80	14,591,632.41
合计	234,834,716.03	235,711,866.0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087,377.87	8.13%	19,087,377.87	100.00%	0.00	27,375,797.86	11.61%	27,375,797.86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5,747,338.16	91.87%	77,577,326.93	35.96%	138,170,011.23	208,336,068.21	88.39%	70,813,931.26	33.99%	137,522,136.95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215,747,338.16	91.87%	77,577,326.93	35.96%	138,170,011.23	208,336,068.21	88.39%	70,813,931.26	33.99%	137,522,136.95
合计	234,834,716.03	100.00%	96,664,704.80		138,170,011.23	235,711,866.07	100.00%	98,189,729.12		137,522,136.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蓝光集团	20,334,555.80	20,334,555.80	13,837,389.96	13,837,389.96	100.00%	预期不能收回
遵义道桥集团	4,949,293.08	4,949,293.08	3,158,038.93	3,158,038.93	100.00%	预期不能收回
恒大集团	1,233,096.62	1,233,096.62	1,233,096.62	1,233,096.62	100.00%	预期不能收回
华夏幸福	858,852.36	858,852.36	858,852.36	858,852.36	100.00%	预期不能收回
合计	27,375,797.86	27,375,797.86	19,087,377.87	19,087,377.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9,455,081.00	3,972,754.04	5.00%
1-2年	56,483,854.61	11,296,770.92	20.00%
2-3年	35,001,201.17	17,500,600.59	50.00%
3年以上	44,807,201.38	44,807,201.38	100.00%
合计	215,747,338.16	77,577,326.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27,375,797.86		3,851,380.36	4,437,039.62		19,087,377.87
账龄组合计提	70,813,931.26	10,299,948.66		3,536,552.99		77,577,326.93
合计	98,189,729.12	10,299,948.66	3,851,380.36	7,973,592.61	0.00	96,664,704.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蓝光集团	2,060,126.21	本年回款	回款	预期不能收回
遵义道桥集团	1,791,254.15	本年回款	回款	预期不能收回
合计	3,851,380.36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973,592.6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蓝光集团	往来款	4,437,039.62	应收账款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规定程序	否
紫光集团	往来款	1,654,112.73	应收账款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规定程序	否
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86,174.16	应收账款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规定程序	否
合计		7,477,326.51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24,582,753.96	14,911,484.20	39,494,238.16	6.43%	6,058,118.29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808,899.97	13,808,899.97	2.25%	690,445.00
贵州宏财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767,309.00	10,767,309.00	1.75%	4,497,309.00
深圳市嘉创投资有限公司		10,679,953.35	10,679,953.35	1.74%	533,997.67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4,000,000.00	5,738,006.00	9,738,006.00	1.58%	4,825,827.42
合计	28,582,753.96	55,905,652.52	84,488,406.48	13.75%	16,605,697.38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621,888.96	10,652,499.39
合计	3,621,888.96	10,652,499.39

(1) 应收利息

(2) 应收股利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830,157.71	5,101,345.30
代垫员工社保等款项	575,915.88	662,681.56
关联方往来款		6,100,260.42
应收租金	229,589.48	
备用金	449,892.24	128,454.37
其他	1,241,016.86	850,548.09
合计	6,326,572.17	12,843,289.7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465,879.60	8,821,899.33
1至2年	576,810.11	2,008,856.89
2至3年	1,635,823.94	719,193.00
3年以上	1,648,058.52	1,293,340.52
3至4年	496,888.22	198,381.20
4至5年	186,954.80	210,743.82
5年以上	964,215.50	884,215.50
合计	6,326,572.17	12,843,289.7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26,572.17	100.00%	2,704,683.21	42.75%	3,621,888.96	12,843,289.74	100.00%	2,190,790.35	17.06%	10,652,499.39
其中：										
账龄组合	6,326,572.17	100.00%	2,704,683.21	42.75%	3,621,888.96	6,743,029.32	52.50%	2,190,790.35	32.49%	4,552,238.97
合计	6,326,572.17	100.00%	2,704,683.21	42.75%	3,621,888.96	12,843,289.74	100.00%	2,190,790.35		10,652,499.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465,879.60	123,350.70	5.00%
1-2年	576,810.11	115,362.02	20.00%
2-3年	1,635,823.94	817,911.97	50.00%
3年以上	1,648,058.52	1,648,058.52	100.00%
其中：3-4年	496,888.22	496,888.22	100.00%
4-5年	186,954.80	186,954.80	100.00%

5 年以上	964,215.50	964,215.50	100.00%
合计	6,326,572.17	2,704,683.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6,081.95	2,054,708.40		2,190,790.3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8,840.51	28,840.51		
本期计提	16,109.25	497,783.61		513,892.86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23,350.70	2,581,332.51		2,704,683.2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190,790.35	513,892.86				2,704,683.21
合计	2,190,790.35	513,892.86				2,704,683.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业泰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42,358.00	2 年-3 年	13.31%	421,179.00
深业泰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68,856.00	5 年以上	5.83%	368,856.00

司					
宋文兵	其他	476,190.48	1 年以内	7.53%	23,809.52
犍为县罗城镇人民政府	押金及保证金	260,000.00	2 年-3 年	4.11%	130,000.00
盐城市房屋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35,800.00	2 年-3 年	3.73%	117,900.00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应收租金	229,589.48	1 年以内	3.63%	11,479.47
合计		2,412,793.96		38.14%	1,073,223.9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4,272,200.00		64,272,200.00	64,272,200.00		64,272,200.00
合计	64,272,200.00		64,272,200.00	64,272,200.00		64,272,2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筑博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64,272,200.00						64,272,200.00	
合计	64,272,200.00						64,272,2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1,421,732.90	156,580,785.53	286,561,268.75	202,311,923.41
其他业务	5,272,337.71	4,408,123.62	838,909.21	516,812.72
合计	186,694,070.61	160,988,909.15	287,400,177.96	202,828,736.1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建筑设计	171,135,486.78	147,699,163.01	171,135,486.78	147,699,163.01

城市规划	5,025,283.02	4,303,337.51	5,025,283.02	4,303,337.51
设计咨询	5,260,963.10	4,578,285.01	5,260,963.10	4,578,285.01
其他业务	5,272,337.71	4,408,123.62	5,272,337.71	4,408,123.6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南地区	105,008,176.02	91,298,825.46	105,008,176.02	91,298,825.46
华东地区	27,100,320.15	23,179,493.69	27,100,320.15	23,179,493.69
西北地区	23,060,070.70	19,933,443.76	23,060,070.70	19,933,443.76
其他地区（单个地区收入占比低于 10%）	31,525,503.74	26,577,146.24	31,525,503.74	26,577,146.24
合计	186,694,070.61	160,988,909.15	186,694,070.61	160,988,909.1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248,939.88	6,079,678.00
大额存单收益	959,342.45	843,266.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应收账款保理）	-515,843.06	
合计	8,692,439.27	6,922,944.67

6、其他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828,218.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635,539.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	8,414,004.59	

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851,380.3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03,832.16	
合计	28,525,310.9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6%	-0.19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8%	-0.37	-0.3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